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余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洪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洪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最新的总股本 755,54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龙大肉食	指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集团	指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蓝润发展	指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伊藤忠（中国）	指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银龙投资	指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龙大养殖	指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大饲料	指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聊城龙大	指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龙大牧原	指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莒南龙大	指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潍坊振祥	指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家宜食品	指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杰科检测	指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蓬莱富龙	指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莱阳普瑞	指	莱阳普瑞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莱阳龙瑞	指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快厨帮	指	北京快厨帮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龙大生猪产品有限	指	山东龙大生猪产品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龙大	指	香港龙大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和盛杰	指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胜锦	指	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中和盛杰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龙大肉食	股票代码	00272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大肉食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dong Longda Meat Foodstuff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ONGD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余宇		
注册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200		
办公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5200		
公司网址	www.longdameat.com		
电子信箱	ldrszqb@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巍	李京彦
联系地址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
电话	0535-7717760	0535-7717760
传真	0535-7717337	0535-7717337
电子信箱	ldrszqb@163.com	lijy@longdamea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000759155905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健、张宁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8,778,460,856.11	6,572,625,774.96	33.56%	5,450,045,82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5.88%	232,754,37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605,659.04	180,315,115.76	-7.05%	206,075,67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552,210.20	88,753,554.91	-220.05%	291,002,99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8.00%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5%	10.31%	-1.46%	13.98%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3,754,629,720.90	2,543,696,467.70	47.61%	2,299,083,20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07,862,999.08	1,929,886,273.69	9.22%	1,766,039,324.7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1,072,554.86	1,782,057,572.72	2,267,953,194.51	2,887,377,53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780,965.90	8,003,446.48	40,488,990.33	49,782,66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55,550.54	6,854,472.25	38,125,787.57	47,869,84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80,721.81	-281,638,520.07	98,433,788.69	15,771,799.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13,805.89	2,663,418.59	6,222,692.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5,865.56	31,200.00	10,456,692.7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61,753.42	1,247,164.36	8,549,304.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2,870.70	4,069,868.03	5,604,993.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9,671.25	206,546.61	3,581,60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786.91	-742.38	573,387.12	
合计	9,450,411.23	7,805,846.75	26,678,694.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公司主要产品为商品猪、冷鲜猪肉、冷冻猪肉及肉制品等。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形成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肉制品加工、食品检验、销售渠道建设和进口贸易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经营发展模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7,846.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56%,实现营业利润21,666.0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13%;利润总额22,410.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705.6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88%。

1、养殖业务

龙大养殖以“保健康,提效率,高质量”为工作目标,不断完善风险防控体系。龙大养殖推进均衡生产,开展配种创新,强化种猪管理,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获利能力。2018年度,龙大养殖实现营业收入50,068.58万元,净利润5,765.05万元。

2、生食业务

2018年,公司继续采取拓展销售渠道、加强新客户开发能力等措施,冷鲜肉产品营业收入为534,543.5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89%,其中,生食产品在餐饮渠道营业收入22,547.48万元,同比增长29.09%。公司生食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的增长性,未来公司还将继续加大生食业务投入。

3、肉制品业务

2018年,公司肉制品行业营业收入52,016.92万元,其中,公司冷冻调理肉制品业务营业收入为20,074.98万元;低温肉制品及中式卤肉制品营业收入为31,941.93万元。冷冻调理肉制品的客户主要为大型连锁餐饮企业,如:百胜中国(肯德基、必胜客)、海底捞、避风塘、呷哺呷哺、真功夫、永和大王和上海盘古等。2018年,公司冷冻调理肉制品在餐饮渠道营业收入为10,384.88万元,同比增长7.07%。

4、进口贸易业务

公司进口贸易业务是从国外进口冷冻猪、冷冻牛羊肉、冷冻鸡肉等产品,该业务由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负责实施。2018年,公司进口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为161,735.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34.85%。在国内发生非洲猪瘟的背景下,进口贸易板块可以增加公司产品供货渠道、平衡公司产品的供应结构,更好的服务公司客户。

(二) 行业发展情况

中国养猪历史悠久,是世界生猪生产大国,也是猪肉的消费大国。近年来,国家高度重视生猪生产发展,政策扶持力度不断加大,产业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在政策的带动和市场的拉动下,生猪生产能力进一步增强,生产效率大幅提升,成为农业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

目前,我国猪肉产量稳居世界第一位,约占世界总量的一半,生猪饲养量及人均猪肉消费量均位列世界第一。根据国家统计局和农业部数据显示,2018年,全国猪肉产量额为5404万吨,下降0.9%;生猪出栏69382万头,增长0.7%。据农业农村部监测,全年猪肉批发市场均价为每公斤18.7元,同比跌12.1%。在我国的肉类产品生产结构中,猪肉占整个肉类产量的比重一直稳定在64%左右,是肉类消费的主要来源,也是我国城乡居民不可或缺的“菜篮子”产品。发展生猪生产,对保障市场供应、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16年4月18日,国家农业部发布了关于印发《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的通知。此规划为“十三五”期间生猪生产发展的指导性文件。在规划中,国家农业部提出了未来五年我国生猪生产方面的发展目标:

(1) 生产目标:生产保持稳定略增,猪肉保持基本自给;规模比重稳步提高,规模场户成为生猪养殖主体;规模企业屠宰量占比不断提升。(2) 效率目标:生猪出栏率、母猪生产效率、劳动生产率(人均饲养肥猪数)持续提高,产业国际竞争

力明显增强。(3)生态目标: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大幅提高,生产与环境协调发展。同时,规划还指出:虽然我国生猪产业发展挑战不少,但也面临重要机遇。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人口数量增长和收入水平提升,我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增长。从世界水平看,我国大陆居民人均猪肉消费量在亚洲国家和地区中处于中高水平,与香港67.1千克相比,仍有一定的增长潜力。从城镇化趋势看,到2020年,全国将有1亿左右农村人口转为城镇人口,当前我国农村居民家庭每年人均猪肉消费量不足城镇居民家庭的70%,按现有城镇人口消费水平测算,预计可增加猪肉消费约70万吨。从人口数量看,据国家卫计委预测,全面放开二胎政策,到2020年我国总人口将达到14.3亿,按新增人口6000万和现有消费水平(人均消费41.5千克)测算,新增人口将增加猪肉消费约250万吨。尽管我国老龄人口比重逐步增加,老龄人口日均膳食热量摄入下降对猪肉消费产生一定影响,但总的看,人口增长及新增城镇居民消费将拉动我国猪肉消费保持一定幅度增长。公司规模化从事的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业务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将根据《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指导精神,进一步大力拓展公司业务,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

2018年8月非洲猪瘟爆发以来,为有效预防、控制和扑灭非洲猪瘟疫情,切实维护养猪业稳定健康发展,保障猪肉产品供给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等规定,农业农村部印发《非洲猪瘟疫情防控八条禁令》、《生猪产地检疫规程》、《生猪屠宰检疫规程》和《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给的意见》等文件,鼓励畜禽养殖、屠宰加工企业推行“规模养殖、集中屠宰、冷链运输、冷鲜上市”模式,加快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提升畜禽就近屠宰加工能力,建设畜禽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减少畜禽长距离移动,降低动物疫病传播风险,维护养殖业生产安全和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从非洲猪瘟对生猪养殖行业的影响来看,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短期导致我国区域间生猪价差扩大;(2)从中期来看,加速产能出清,使猪价拐点提前到来;(3)从长期来看,“规模养殖、就近屠宰、冷链运输”将成为行业趋势,会对居民的热鲜猪肉消费习惯产生一定影响,也将改变生猪养殖行业的企业区域分布布局和产业链布局。

公司将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凭借从养殖到加工到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和以源头控制、质量体系、产品检测为核心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美味、新鲜”的猪肉食品,致力于成为全国领先的优质猪肉产品供应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24.85 万元,主要是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计提减值准备影响。
固定资产	本期增加 23,613.05 万元,增加比例为 43.10%,主要是期末新增潍坊振祥的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本期增加 1,597.17 万元,增加比例为 43.09%,主要是期末新增潍坊振祥的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本期增加 3,930.51 万元,增加比例为 83.70%,主要是子公司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工程投入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公司生猪产品主要供内部屠宰用，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为冷鲜猪肉、冷冻猪肉、肉制品。依靠多年积累的经验及技术，已形成集种猪繁育、饲料生产、生猪养殖、屠宰分割、肉制品加工、食品检验、销售渠道建设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并成为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全产业链”发展优势

(1) 均衡发展、提升盈利

公司实施“全产业链”发展模式，逐步扩大自有标准化生猪养殖基地规模，使养殖与屠宰加工向更为均衡的方向发展，不仅保障安全、可靠、稳定的猪肉原料供应，而且可以获得较高的养殖利润和平滑猪周期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提升公司整体的盈利水平。

(2) 源头保障、全程追溯

食品安全的根基在于源头控制，为确保终端产品的安全，公司致力于发展祖代种猪场、父母代猪场、育肥猪场，构建完整的生猪养殖基地，实现自繁自养；配套自建饲料厂，实现饲料供应自给自足。公司在饲料喂养、防疫用药、添加剂使用等诸多涉及食品安全的方面进行全过程控制，大大增强对原料安全的掌控能力，做到产品质量可追溯，实现科学高效的生猪养殖，最终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新鲜”的猪肉产品。

(3) 渠道拓展、终端布局

公司不断加强销售渠道拓展和公司品牌建设，公司通过各种渠道扩大产品销量。公司与山东家家悦、烟台振华量贩、大润发等大中型商场超市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生产的猪肉产品有食品安全保证和较为优良的产品品质，公司已与上海荷美尔、避风塘、上海梅林、厦门程泰等众多食品加工企业建立了供销关系。近年来，公司加大了餐饮客户的开发力度，目前，公司餐饮客户主要有百胜中国（肯德基、必胜客）、海底捞、避风塘、呷哺呷哺、真功夫、永和大王和上海盘古等。公司产品销售形成了覆盖较为广泛的销售网络。

2、食品安全保证体系优势

公司致力于打造以源头控制、质量体系、产品检测为核心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做到批批都检验、全程可追溯，实现对原料、生产、产品的全过程把关。

(1) 源头控制

公司自有猪场坚持选用自产饲料进行喂养；严格筛选使用兽药、疫苗的品种并确保足够的休药期，使得生猪的药物残留符合国家法定标准。同时，公司选择国内知名生猪养殖厂商——牧原股份作为合作伙伴养殖场，通过与其签订《毛猪购销协议》并明确了较高的生猪收购标准，确保了大量优良安全的生猪供应。

(2) 质量体系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HACCP、ISO9001质量控制体系的要求组织生产；对公司全产业链各主要环节中可能影响食品安全的各种危害因素进行系统和全面的分析，确定出关键的控制点进行重点控制；公司事业部品质管理部、工厂品质管理科和车间质检室构成的三级质量管控体系，对生产全过程进行严格的品质控制；全过程的批次管理和报表记录，形成了严谨完善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该体系一方面能够监督各环节的食品安全控制情况，做到有据可查、责任到人；另一方面，一旦发现食品安全问题，能够快速、准确地进行追溯查询，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3) 产品检测

公司建立起从养殖到屠宰到物流到终端的层层检测体系，包括饲料检验、兽药检验、出栏检验、加工过程中的十八道检验、配送车辆GPS温度控制、终端官能检验等诸多环节，做到每个批次的生猪肝脏都取样检测。

公司全资子公司杰科检测已顺利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为专业食品安全检测机构，并多次通过FAPAS能力验证，成为具有法律效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杰科检测已拥有4项发明专利。杰科检测先后引进了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超高效液相色谱仪、气质联用仪、气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等食品检测设备，建立起行业检测中心。目前，检测中心能够对微生物、理化、重金属、农药残留、抗生素残留、食品添加剂、过敏性物质等1050项指标进行检测。

3、生猪养殖技术优势

公司按照“六统一”（统一规划、统一猪种、统一饲料、统一防疫、统一保健、统一检测）模式实施严格管理，并经过不断探索创新，形成了在种猪选育、生猪育肥、保健措施、饲料配方、防疫管理等多环节的技术优势。其中：（1）种猪选育：经过对种猪的严格筛选、优化、选育，所出产的商品猪，出肉率、瘦肉率较高、肉质优良细嫩。（2）育肥技术：公司采用早期隔离断奶技术，同时，养殖中实行分性别饲养，根据母猪能量和蛋白营养需求的差异分别制定配方，不仅提高了

饲料的利用率，而且提高生猪出栏的均匀度。（3）保健措施：公司在生猪保健上遵循“养防结合、防重于治”的理念，一方面着力于生物安全体系的建设；另一方面，实施分胎次饲养，将相同胎次的母猪分开集中饲养，以减少二胎和二胎以上母猪饲养场的疾病传播，提高猪群的健康和生产水平；同时在养殖中实行全进全出，栏圈彻底消毒，减少应激，显著提高生猪的抗病力。（4）饲料配方：饲料是生猪成本中最重要的部分。公司养殖基地根据猪的不同生长周期所需的不同营养要求，研制出营养配方；推行分阶段饲养，不同阶段喂养不同配方的饲料，不仅满足生猪生长的营养需要，更降低了饲料成本。（5）防疫管理：公司通过合理使用疫苗，减少生猪发病的几率，从而减少使用抗生素。另外，公司严格筛选、使用兽药，并对每种兽药的生产厂家逐一进行核查，更换厂家或新增兽药品种，都由杰科检测进行生猪药残实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8年度，公司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公司制定的总体发展战略，加大规范化管理、加强内控治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发扬开拓创新、求真务实的精神，继续从严治理公司，灵活调整公司产品结构，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7,846.0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56%，实现营业利润21,666.0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0.13%；利润总额22,410.52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1.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705.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88%。2018年度主要生产、经营与管理情况如下：

1、从分行业来看，屠宰行业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3,904.8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47%，占营业收入比重为74.49%。公司采取拓展销售渠道、加强新客户开发能力等积极措施使得屠宰行业全年营业收入增加。

2、从分产品来看，冷鲜肉方面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34,543.5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89%。冷冻肉方面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19,361.3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06%。冷冻调理肉制品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0,074.9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03%，继续保持增长。

3、从分地区来看，山东省内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19,610.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59%，占营业收入比重为36.41%；华东等其他地区，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94,562.5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7.98%，占营业收入比重为33.56%。得益于优质的产品和积极的市场策略、以及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扩大及提升，公司在华东其他地区的营业收入有了大幅的增长。近年来，公司在山东省外营业收入比重持续上升，国内市场开拓更加全面深入，公司正由区域性领导品牌向全国性一流品牌加速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778,460,856.11	100%	6,572,625,774.96	100%	33.56%
分行业					
屠宰行业	6,539,048,402.50	74.49%	5,519,730,468.61	83.98%	18.47%
肉制品行业	520,169,192.19	5.93%	525,987,391.67	8.00%	-1.11%
养殖行业	60,826,051.41	0.69%	104,000,353.14	1.59%	-41.51%
进口贸易	1,617,354,927.15	18.42%	302,393,617.11	4.60%	434.85%

其他	41,062,282.86	0.47%	120,513,944.43	1.83%	-65.93%
分产品					
冷冻肉	1,193,612,953.62	13.60%	946,854,930.83	14.41%	26.06%
冷鲜肉	5,345,435,448.88	60.89%	4,572,875,537.78	69.57%	16.89%
低温肉制品及中式卤肉制品	319,419,347.64	3.64%	336,659,445.82	5.12%	-5.12%
冷冻调理肉制品	200,749,844.55	2.29%	189,327,945.85	2.88%	6.03%
商品猪	60,826,051.41	0.69%	104,000,353.14	1.58%	-41.51%
进口贸易	1,617,354,927.15	18.42%	302,393,617.11	4.60%	434.85%
检测费	9,304,678.95	0.11%	10,392,427.79	0.16%	-10.47%
其他	31,757,603.91	0.36%	110,121,516.64	1.68%	-71.16%
分地区					
山东省内	3,196,108,027.29	36.41%	2,695,061,226.53	41.00%	18.59%
华东其他地区	2,945,625,006.48	33.56%	1,990,617,195.41	30.29%	47.98%
华中地区	1,003,683,032.52	11.43%	812,380,888.12	12.36%	23.55%
华北地区	747,897,990.47	8.52%	451,455,186.33	6.87%	65.66%
华南地区	181,440,714.34	2.07%	149,738,472.34	2.28%	21.17%
东北地区	218,253,741.94	2.49%	140,077,301.52	2.13%	55.81%
西南地区	336,382,548.82	3.83%	171,619,303.31	2.61%	96.01%
西北地区	149,069,794.25	1.69%	161,676,201.40	2.46%	-7.8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屠宰行业	6,539,048,402.50	6,149,235,904.38	5.96%	18.47%	18.23%	0.18%
分产品						
冷冻肉	1,193,612,953.62	1,097,778,152.27	8.03%	26.06%	25.37%	0.50%
冷鲜肉	5,345,435,448.88	5,051,457,752.11	5.50%	16.89%	16.79%	0.09%
进口贸易	1,617,354,927.15	1,562,235,923.06	3.41%	434.85%	441.22%	-1.13%
分地区						
山东省内	3,196,108,027.29	2,860,521,018.95	10.50%	18.59%	21.84%	-2.38%

华东其他地区	2,945,625,006.48	2,782,234,625.97	5.55%	47.98%	44.94%	1.98%
华中地区	1,003,683,032.52	944,718,629.36	5.87%	23.55%	21.60%	1.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生猪屠宰及肉类加工	销售量	吨	494,872.87	381,088.72	29.86%
	生产量	吨	516,818.61	394,289.91	31.08%
	库存量	吨	25,537.86	18,642.12	36.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销售量、生产量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屠宰量增加，2018 年度屠宰量同比增长 35.06%；期末库存量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冷冻肉库存。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屠宰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6,149,235,904.38	75.43%	5,200,953,464.22	85.63%	18.23%
肉制品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388,867,018.06	4.77%	398,246,790.62	6.56%	-2.36%
养殖行业	主营业务成本	28,955,537.35	0.36%	76,892,457.85	1.27%	-62.34%
进口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1,562,235,923.06	19.16%	288,651,764.16	4.75%	441.22%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0,679,974.47	0.25%	104,484,059.04	1.71%	-80.21%
合计		8,149,974,357.32	99.97%	6,069,228,535.89	99.92%	34.28%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冷冻肉	主营业务成本	1,097,778,152.27	13.47%	875,603,408.06	14.42%	25.37%
冷鲜肉	主营业务成本	5,051,457,752.11	61.96%	4,325,350,056.16	71.21%	16.79%

低温肉制品及中式卤肉制品	主营业务成本	224,246,637.23	2.75%	241,124,327.86	3.97%	-7.00%
冷冻调理肉制品	主营业务成本	164,620,380.83	2.02%	157,122,462.76	2.59%	4.77%
商品猪	主营业务成本	28,955,537.35	0.36%	76,892,457.85	1.27%	-62.34%
进口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1,562,235,923.06	19.16%	288,651,764.16	4.75%	441.22%
检测费	主营业务成本	7,417,648.69	0.09%	5,633,006.95	0.08%	31.68%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13,262,325.78	0.16%	98,851,052.09	1.62%	-86.58%
合计		8,149,974,357.32	99.97%	6,069,228,535.89	99.92%	34.28%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报告期，本公司有1家子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购买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潍坊振祥主要经营活动为：收购、屠宰：生猪(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冷藏、分割、销售：生猪肉；加工、销售：纸制品（不含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在安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潍坊振祥工商过户变更登记手续。2018年10月31日为本次股权收购的购买日。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19,097,066.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02,877,766.68	2.31%
2	客户 B	120,607,406.42	1.37%
3	客户 C	109,155,995.95	1.24%
4	客户 D	93,867,501.10	1.07%
5	客户 E	92,588,395.96	1.06%
合计	--	619,097,066.11	7.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05,434,671.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4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880,195,593.64	10.22%
2	供应商 B	962,278,297.15	11.18%
3	供应商 C	637,613,715.28	7.42%
4	供应商 D	125,230,027.00	1.45%
5	供应商 E	100,117,038.90	1.16%
合计	--	2,705,434,671.97	31.4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9,750,904.55	162,727,463.54	41.19%	主要原因为：产品销量增加导致运费等增加；本期子公司青岛中和盛杰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73,853,553.68	151,825,468.11	14.51%	
财务费用	-4,044,611.58	-13,648,398.51	70.37%	主要原因为：本期融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大幅增长。
研发费用	2,525,978.83	3,830,624.85	-34.06%	主要原因为：公司研发项目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8,242,394.17	887,008.82	829.23%	主要原因为：本期生猪价格下降致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生猪养殖方面，公司在三周批次生产、定时输精、猪场环控改进、饲喂模式探索、优化饲喂设备、饲料营养、养殖管理信息化和非洲猪瘟防疫等方面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分线生产和定时输精逐渐达成各生产线三周节律的均衡生产和PK管理模式，提升生产效率，改善猪群健康度和整齐度。全面推进定额饲喂，按照猪只需求进行配方设计并优化饲喂模式，升级各阶段饲喂技术，提升饲料转化率和生长速度，降低饲料成本。改进猪场环控设备和运行模式，改善猪群生长环境，降低死淘率，提升合格上市猪数量。通过引入、优化和开发信息化软件，逐步实现从猪场生产管理、饲料配方研发到放养业务管理的信息

化平台。与山东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开展“微生态制剂对养猪生产性能提升的试验研究”，提升猪群肠道健康；与南京农业大学姜平教授开展“规模化猪场伪狂犬病的防控和净化研究”，确保全年无重大疫病发生。

公司全资子公司杰科检测是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为专业食品安全检测机构，并多次通过FAPAS能力验证，成为具有法律效力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已拥有4项发明专利。目前，杰科检测能够对微生物、理化、重金属、农药残留、抗生素残留、食品添加剂、过敏性物质等1050项指标进行检测。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	21	-28.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32%	0.53%	-0.21%
研发投入金额（元）	2,525,978.83	3,830,624.85	-34.0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3%	0.06%	-0.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6,822,409.61	7,362,566,420.68	3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3,374,619.81	7,273,812,865.77	3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52,210.20	88,753,554.91	-220.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532,178.41	348,710,280.96	-43.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355,493.48	520,279,099.89	-3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23,315.07	-171,568,818.93	2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0	68,800,000.00	71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12,582.83	125,501,097.89	-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987,417.17	-56,701,097.89	881.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30,411.54	-139,595,389.27	253.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95,305,765.11元，减少率220.05%，主要原因为本期存货金额增加和子公司中和盛杰开展大宗贸易产生的预付款项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8,745,503.86元，增长率28.41%，主要原因为本期减少银行理财业务收回投资款增加以及公司收购潍坊振祥时，潍坊振祥账面资金余额大于公司股权收购支付款。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99,688,515.06元，增长率881.27%，主要原因为本期流动资金借款金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本年度净利润少312,239,924.41元，主要原因为本期存货增加，其影响金额为349,741,337.65元。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04,223,774.08	24.08%	688,593,362.54	27.07%	-2.99%	主要原因为：流动资金借款增加使银行存款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	308,922,046.78	8.23%	239,433,066.78	9.41%	-1.18%	
存货	927,513,300.57	24.70%	583,735,011.87	22.95%	1.75%	主要原因为：公司储备库存金额增加和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使库存增加。
固定资产	784,052,634.64	20.88%	547,922,176.44	21.54%	-0.66%	主要原因为：期末新增潍坊振祥的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86,264,361.60	2.30%	46,959,240.44	1.85%	0.45%	主要原因为：子公司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猪场工程投入增加。
短期借款	666,500,000.00	17.75%	53,000,000.00	2.08%	15.67%	主要原因为：为保证公司业务发展和潜在资产收购的资金需要，本期公司增加了流动资金借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承兑汇票保证金1200万元到期日为2019年5月13日，因使用受限，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他货币资金承兑汇票保证金1000万元因潍坊振祥对外担保连带责任被冻结，因使用受限，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截至目前被担保公司已偿付借款，承兑汇票保证金已解冻。

潍坊振祥使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抵押借款96,500,000.00元，抵押金额分别为95,629,828.77元、2,876,053.33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6,690,3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生猪屠宰	收购	86,690,300.00	70.00%	自有资金	李凯、李向南	-	股权投资	完成	3,003,324.52	3,003,324.52	否	2018年05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046
合计	--	--	86,690,300.00	--	--	--	--	--	--	3,003,324.52	3,003,324.5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新股发行	49,793.65	3,851.59	40,596.68	6,470.30	17,197.75	34.54%	9,196.9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见以下使用情况说明,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034.4
合计	--	49,793.65	3,851.59	40,596.68	6,470.30	17,197.75	34.54%	9,196.97	--	6,034.4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575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459.00万股,发行价格为9.79元/股,公司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34,436,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36,499,624.5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7,936,475.50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圆全验字[2014]0007001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交所对募集资金规范化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龙大养殖、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聊城龙大、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1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31万头生猪养殖(2.85万吨优质自养猪肉产品)项目和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6000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

本公司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851.59万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272.87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0,596.68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622.77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0,819.74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378020100100057066	4,355.9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7001666070050157012	6,463.81
合计		10,819.74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2.85 万吨优质自养猪肉产品)项目	是	43,759.25	55,624.33	3,851.59	40,596.68	72.98%	2019/05/31	2,858.44	否	否
2、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6000 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	是	6,034.40	6,034.4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9,793.65	61,658.73	3,851.59	40,596.68	--	--	2,858.4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9,793.65	61,658.73	3,851.59	40,596.68	--	--	2,858.4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16 年 12 月, 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包含的西团旺前养殖场终止投资, 变更为龙大养殖新项目“光山母猪场”建设, 截至 2018 年末, 光山母猪场项目尚未建设完成, 因而募投项目没有达到预计收益。2018 年 10 月, “6,000 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终止议案已获批, 由于该项目尚未投入建设, 故该募投项目没有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近年来, 国内低温肉制品消费增长缓慢且今年市场环境出现了新的变化, “6,000 吨低温加工肉制品新建项目”预计无法实现预期效益。鉴于该项目实施条件已变化, 为加快募集资金使用并产生效益, 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终止“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中西团旺前 12 万头商品猪养猪场的投资, 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中的 10,727.45 万元及全部利息(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利息收入为 6,854,633.60 元)用于龙大养殖新项目“光山母猪场”的建设。实施地点由西团旺前变更为光山, 实施方式由公司自养									

	变更为“公司+养殖基地+农户”的放养模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将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8,289.18 万元置换了前期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8,289.1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天圆全专审字[2014] 00070651 号《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山母猪场	西团旺前 12 万头商品猪养猪场	10,727.45	3,851.59	7,583.02	70.69%		0	否	否
合计	--	10,727.45	3,851.59	7,583.0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6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龙大养殖“年出栏 31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中西团旺前 12 万头商品猪养猪场的投资，用于龙大养殖新项目“光山母猪场”建设。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11 月 26 日及 2016 年 12 月 1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公司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建设未完工。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龙大养殖	子公司	畜禽养殖	150000000	734,417,646.66	648,037,665.25	500,685,764.01	51,522,453.01	57,650,503.63
龙大牧原	子公司	生猪屠宰	100000000	364,711,703.95	195,035,682.62	1,640,140,821.18	43,200,662.62	43,164,223.5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生猪养殖屠宰是我国的传统行业，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生猪产业一方面受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和食物消费结构不断升级等引致的需求强力拉动，另一方面因生猪产业已经演变成农村居民重要收入来源和城镇居民菜篮子工程重要组成部分而得到政府的强烈推动，使我国生猪产量长期保持着较快的增长势头。同时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农村人口大量涌进城市务工、生活，致使从事养殖业的农户数量大幅减少，导致需求与供给的矛盾日益突出，随着对生猪养殖的环保要求越发严格，中小散户退出生猪养殖，加上生猪价格的波动性和周期性的影响等我国生猪养殖屠宰行业面临严峻挑战。

体制改革的不断完善。自2013年国家开始着手对生猪屠宰行业管理和食品安全监管体制进行改革以来，我国生猪屠宰行

业取得了良性发展。2018年初,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质量兴农”“绿色兴农”的决策部署,按照《全国农业现代化规划(2016-2020年)》《农业部关于加强屠宰行业管理 保障肉品质量安全的意见》有关要求,提升屠宰监管能力,维护屠宰环节质量安全,农业部印发《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8年屠宰行业管理工作的通知》。通知中强调:在开展生猪屠宰资格审核、标准化建设以及专项整治中突出重点,促进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在生猪屠宰日常监管、环节督促检测,落实主体责任方面常抓不懈;在屠宰企业自律能力、与政府沟通方面协作配合;加强屠宰行业制度建设、能力建设以及监测统计做了明确要求。

食品安全监管不断加强。按照2018年全国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农业部办公厅印发《2018年兽医工作要点》(农办医(2018)5号)的通知,在切实加强动物疫病防治、切实加强兽医卫生监管、切实促进兽药和屠宰行业的发展以及切实加强兽医体系能力的建设方面做了明确的安排。为切实解决生猪屠宰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加强生猪屠宰监管,维护生猪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进一步印发《2018年生猪屠宰监管“扫雷行动”实施方案》(农办医(2018)32号)的通知,强调主体责任,要求屠宰企业建立标准操作规范,对鼓励企业申请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HACCP)、质量管理体系(ISO)等认证,提升屠宰企业管理能力起到了重要作用。

环保要求越来越严。我国是养猪大国,猪场粪污处理已经成为制约养猪业发展的主要瓶颈,正面临着猪场污水产量大,处理成本高,污染治理难度大,种养结合不紧密,区域布局不合理等难题。随着修订后的环保法自2015年1月1日施行,畜禽养殖业逐渐进入环保高压期。2015年“水十条”规定2017年底前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2016年4月,全国生猪生产发展规划(2016-2020)将全国生猪养殖划分为四类区域;2016年5月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技术指南明确规定禁养区划分依据;2016年11月“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再次重申2017年底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的畜禽养殖场(小区)和养殖专业户。2017年全国刮起了环保检查风暴,对生猪养殖以及屠宰加工环境做了更进一步的严格要求,依法取缔不符合环境标准畜禽养殖场。2018年重点在养殖废物资源化利用做了进一步突破,国家相关部门先后颁布了《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工作考核办法(试行)》、《畜禽养殖标准化示例创建活动工作方案(2018年-2025年)》。随着养殖垃圾处理行业国家政策的密集出台,为了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更好的保护环境,各省尤其是养殖业大省也纷纷发布了养殖垃圾处理政策。例如山东省《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提出,到2022年全省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1%,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

在食品安全、环保趋严、政策支持淘汰落后产能、规模优势等因素的作用下,国内屠宰行业集中度有望稳步提升,伴随着生猪产能的去清,市场重新洗牌,尤其是2018年8月非洲猪瘟发生后,暂停生猪外调、禁运极大抑制产能扩上,加速产能出清。由于生猪产能去清,缺乏供给,进入2019年后生猪市场将迎来新的一波需求增长长期,预计生猪市场将会出现供不应求局面。龙大肉食面对竞争日趋激烈的市场厚积薄发,未来不断横向发展自身产业链,在全产业链布局基础上,未来可能进一步加码生猪养殖,保证公司的猪源供应和公司产品品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始终不渝地坚持“源于自然,传递新鲜”的品牌理念,凭借从养殖到加工到销售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模式”和以源头控制、质量体系、产品检测为核心的“食品安全保证体系”,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美味、新鲜”的猪肉食品,致力于成为全国领先的猪肉产品供应商。同时,公司以此为基础向餐饮食品供应链服务商发展,为下游餐饮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

(三) 经营计划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推动和实施下列发展规划:

1、原有业务方面

(1) 大力扩展生猪养殖规模

除完成养殖募投项目外,公司未来计划通过新建和并购的方式提升养殖规模。另外,公司还将投资建设曾祖代种猪场,通过与全球行业一流的育种公司合作,引进种猪遗传资源和技术,实现曾祖代不断选育提高、祖代种猪自给自足和优质父母代充足供给的目标,并且通过联合育种使种猪生产性能与世界先进水平保持同步,从而达到商品猪的综合效益最大化。

(2) 继续扩大屠宰规模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毛猪采购、屠宰加工及分割、成本控制、食品安全把控、渠道开发管理等方面具备较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择机通过并购和自建方式继续扩大公司在全国各地的生猪屠宰规模。

(3) 重点发展冷冻调理肉制品业务

针对当前新零售、新消费的快速发展，公司研发了适合连锁餐饮渠道的冷冻调理肉制品已初具规模，未来公司将加大对冷冻调理肉制品业务的投入力度，包括但不限于：并购投资、产能扩建、研发支持、人员配备等，继续保持冷冻调理肉制品业务快速增长。

(4) 加快市场渠道拓展

目前，公司主要销售渠道包括加盟商、大中型商场超市、食品加工企业和大型连锁餐饮企业。未来几年，公司销售网络将在立足山东的基础上，逐步向全国市场拓展。

- 1) 继续拓展大中型商场超市销售渠道；
- 2) 继续发展和升级龙大加盟店；
- 3) 打造高端的龙大肉庄销售门店，提升公司产品尤其是贸易产品的盈利能力；
- 4) 加快省外市场销售渠道的拓展；
- 5) 加快电商渠道建设，带动龙大肉食产品向全国辐射和向农村市场下深；
- 6) 加大大型肉制品加工公司和大型连锁餐饮客户开拓力度，继续发展一批大型的食品加工企业和连锁餐饮企业。

(5) 持续提升生产效率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劳动力成本呈上升趋势，未来难以靠低廉人工成本取得竞争优势。公司将持续提升生产效率，降低总人工成本，一方面，科学生产，提高人均生产效率，同时积极推进设备代替人工，设备选型做到行业领先；另一方面，积极鼓励技术创新，奖励创新项目团队，形成浓厚的创新氛围。

2、新业务规划方面

(1) 大力发展餐饮食品供应链业务

随着城镇化和消费习惯的改变和升级，餐饮食品行业无论从质量还是规模都有非常大的发展潜力。国内餐食供应链行业相比于国外较为落后，竞争格局尚未定型，发展潜力巨大。公司将餐饮食品供应链作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战略重点。餐饮食品供应链业务即向餐饮客户提供有一站式服务，即从农户、食品加工商和经销商采购原材料、食品及其他相关产品，之后进行初深加工和包装，然后通过物流配送给下游餐饮客户。公司多年深耕食品行业，专业化程度较高，产品可以满足餐饮客户对于产品质量和安全的苛刻要求。基于餐饮食品供应链的发展前景和巨大的市场规模，公司进入餐饮食品供应链有利于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的扩大，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餐饮食品供应链业务模式



(2) 扩充牛羊等产品品类

随着人们对于牛羊肉营养价值的不断认识以及西餐文化的传播，牛羊肉消费占肉类消费比重逐年上涨，消费增长速度高于供给增长速度，供给缺口正在逐年增大。预计未来10年，牛羊肉仍将处于供给偏紧状态，考虑我国国内牛羊产业发展速度

和国际市场供给能力，牛羊肉价格将高位运行，不排除有继续上涨的可能。从内外部发展条件来说，国内牛羊市场存在发展空间，且牛羊肉领域暂时未出现规模企业；从资源配置来看，进入牛羊行业，公司具备一定资源储备，从销售渠道角度上可以发挥一定的协同作用。

（四）资金需求

公司当前发展及未来投资的资金需求，公司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商业信用、并购贷款和再融资等方式解决。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发生疫病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主要产品为冷鲜肉、冷冻肉、肉制品，主要原料为生猪，生猪存在动物疫病风险。生猪养殖过程中发生的疫病主要有蓝耳病、口蹄疫、猪流行性腹泻、猪伪狂犬病、猪圆环病毒等。近年来，我国一些地方先后发生高致病性禽流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A型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有的是新传入发生的，有的是病毒变异、致病力增强所致。2018年8月以来爆发的非洲猪瘟疫情，由于高传染性和高致死率，对生猪养殖行业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对生猪养殖场的生物防护体系和管理措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生猪疫病的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两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导致生猪的死亡，直接导致生猪产量的降低；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易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市场需求减少，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因此，若公司周边地区或自身疫病发生频繁，或者公司疫病防控体系执行不力，公司将面临生猪发生疫病所引致产量下降、盈利下降、甚至亏损的风险。

2、生猪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料是生猪，公司生猪来源包括自养生猪和外购生猪。生猪价格受猪的生长周期、存栏量、饲料价格、市场供求等多种因素影响，波动较大。

3、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以保证食品安全为经营理念，形成了相对一体化猪肉制品产业链。相对完整的猪肉制品产业链有利于从源头对产品质量安全进行控制，并且更容易控制成本。未来猪肉及猪肉制品的竞争越来越体现为产业链竞争，即产业内的企业分别向上游或下游延伸，建立自身的集饲料加工、生猪养殖、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产业链，产业链各环节的竞争将因此更加激烈。国内猪肉制品前两大企业双汇发展、大众食品均已开始介入其上游生猪养殖业，而中国知名饲料生产企业新希望集团和中粮集团则已向其下游生猪养殖和肉制品加工业务拓展，另外，大型的生猪养殖企业温氏股份和牧原股份也在向下游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布局，上述企业均希望建立自身的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加工的全产业链。因此，但如果公司不能继续强化自身的全产业链优势和食品安全优势，则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4、产品质量及食品安全控制风险

屠宰及肉食品加工行业属于食品工业的组成部分。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食品安全事关民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国历来非常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先后颁布实施的《生猪屠宰管理条例》、《流通领域食品安全管理办法》、《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食品生产者的社会责任，确立惩罚性赔偿制度，加大对违法食品生产者的处罚力度。如果公司因产品质量控制不严、食品安全管理不到位等原因导致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问题或事故，将会导致公司产品声誉受到极大影响，公司亦可能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及消费者的投诉、诉讼，上述事项均会对公司业绩及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5、全国市场开拓风险

目前，公司已加大全国市场的开拓力度，客户现已发展到北京、长沙、武汉、上海、杭州、无锡、青岛、福州、广州等各大城市；冷鲜肉产品已进入上海、江苏南京、江苏无锡、苏州、昆山、江阴、盐城、徐州、浙江杭州、宁波、福建福州、厦门、河北石家庄、安徽合肥、湖北武汉、湖北襄阳、湖北十堰、河北邯郸、河南开封、河南南阳、河南邓州、河南洛阳、河南新野等市场。未来3年内，公司将以优质冷鲜肉、冷冻调理肉制品和低温肉制品为核心产品，加大北京、上海、杭州、武汉和山东周边地区的市场开发力度，完成由区域性品牌向全国性品牌的战略转型。但新市场的开发、品牌的建立、消费者的认同需要周期，生产及物流的组织亦需要一定的投入，如果公司开拓全国市场无法达到预计目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6、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公司从事的生猪养殖、农产品初加工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当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22.29%、20.14%、17.54%。若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7、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优化公司各环节产能配置，扩大生产规模，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

虽然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市场研究和严格的可行性论证，市场前景和预期经济效益良好，但项目的盈利能力受市场竞争、未来市场不利变化以及市场拓展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仍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可能。因此，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得以顺利实施，将给公司带来较大的风险。

8、环保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生猪养殖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粪便，生猪屠宰加工及肉制品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及少量固体污染物。目前，虽然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了环保设施，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环保部门规定的标准，但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如果国家将来对现有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修订或者提高现行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将因增建环保设施、支付运营费用等而相应增加生产成本。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5月28日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龙大肉食：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1》
2018年06月2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6月21日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龙大肉食：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2》
2018年07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7月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龙大肉食：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3》
2018年11月0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2018年11月2日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龙大肉食：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8-0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并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56,09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7,804,60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最新的总股本755,548,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47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5,510,756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在本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或者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56,09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分配利润37,804,60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在本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或者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3、2017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444,76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共计转增311,332,000股。

4、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45,16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持有的400,000股，即444,7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6元（含税），共分配利润71,161,600.00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股股东的净利润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的金额	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35,510,756.00	177,056,070.27	20.06%	0.00	0.00%	35,510,756.00	20.06%
2017 年	37,804,600.00	188,120,962.51	20.10%	0.00	0.00%	37,804,600.00	20.10%
2016 年	71,161,600.00	232,754,370.15	30.57%	0.00	0.00%	71,161,600.00	30.57%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47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755,548,000.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5,510,756.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5,510,756.00
可分配利润 (元)	177,056,070.27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0.06%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拟以公司目前最新的总股本 755,548,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47 元 (含税), 共分配利润 35,510,756 元 (含税), 公司不送红股, 不转增股本, 剩余的累计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 或权益变动 报告书中所 作承诺	蓝润发展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 诺	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蓝润发展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股份，亦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委托表决权的权益。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9 年 9 月 2 日	正常履行 中
	蓝润发展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龙大肉食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龙大肉食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8 年 09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中
	蓝润发展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 用方面的承 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将在严格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基础上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上市公司的利益不受损害。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2018 年 09 月 03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中
	蓝润发展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蓝润发展承诺：（一）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担任高级管理人员。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4、保证本公司未来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本公司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二）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3、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三）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设置独立的财	2018 年 09 月 03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中

		<p>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干涉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四）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及已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环节不依赖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并不要求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确保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p>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公司自本次转让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第八条、第九条的规定。</p>	2018 年 09 月 03 日	2018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3 月 2 日	严格履行中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蓝润发展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向公司提交了承诺函，内容如下：出于对贵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良好投资价值的预期，利用自身资源积极支持上市公司长期、健康、稳定发展，我公司</p>	2018 年 06 月 15 日	2018 年 6 月 1 日-2019 年 6	严格履行中

			现郑重承诺自本次受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2018 年 6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14 日）不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龙大肉食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股份。		月 14 日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山东龙大肉食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股份回购承诺内容如下：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1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公开发行的股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进行回购，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经停牌，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且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利益冲突承诺: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2、在与商场超市、广告宣传、物流供应商等业务合作方合作时，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之间，不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统一谈判，后分摊费用”、“先联合广告宣传，后分摊费用”等有损发行人独立性的方式开展业务；3、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不会以任何形式收购实际控制人或龙大集团控制的其他食品加工相关资产。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本公司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两倍的现金赔偿，届时如本公司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本公司支付的分红中扣除。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股份回购承诺内容如下：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公司将依法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公开发售的股份。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启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要约收购等方式购回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公开发售的股份。本公司承诺按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格进行回购，如因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导致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公司股票已经停牌，则回购价格为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总成交量）且不低于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的，上述购回价格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	2014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所持股份不存在权利限制或潜在纠纷情形的承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隐名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等其它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权属也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若因违反该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4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不为发行人利益以外目的,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本公司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	2014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公司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本公司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的 80%，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宫明杰;宫学斌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有意向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3、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	2014 年 02 月 17 日	2014 年 6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5 日	严格履行	

			长 6 个月。			
宫明杰;宫学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不为发行人利益以外目的,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本人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该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人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宫明杰;宫学斌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利益冲突承诺:1、本人及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2、在与商场超市、广告宣传、物流供应商等业务合作方合作时,本人及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之间,不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先统一谈判,后分摊费用"、"先联合广告宣传,后分摊费用"等有损发行人独立性的方式开展业务;3、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不会以任何形式收购实际控制人或龙大集团控制的其他食品加工相关资产。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本人及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本人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两倍的现金赔偿,届时如本人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本人控制的龙大集团支付的分红中扣除。	2014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董瑞旭;宫明杰; 宫旭杰;宫学斌; 郭延亮;纪鹏斌; 刘惠荣;刘克连; 秋山刚;谭喆夫; 土桥晃;王辉;王 蔚松;张德润;赵 方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承诺:本人及本人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本人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	2014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宫明杰;宫学斌; 秋山刚;赵方胜; 谭喆夫;张德润; 郭延亮;刘惠荣; 王蔚松;宫旭杰; 纪鹏斌;王辉	股份限售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自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3、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4年02月17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宫明杰;宫学斌; 秋山刚;赵方胜; 谭喆夫;张德润; 刘惠荣;郭延亮; 王蔚松;董瑞旭; 土桥晃;刘克连; 宫旭杰;纪鹏斌; 王辉</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发行人招股书披露瑕疵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赔偿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2014 年 02 月 17 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董瑞旭;土桥晃; 刘克连</p>	<p>股份限售承诺</p>	<p>股份限售承诺内容如下：1、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自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将依法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3、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因未履行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14 年 02 月 17 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股权激励承</p>						

诺						
其他对公司 中小股东所 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 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不影响可比期间列报项目。

③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本公司有1家子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公司购买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潍坊振祥主要经营活动为：收购、屠宰：生猪(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冷藏、分割、销售：生猪肉；加工、销售：纸制品（不含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在安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潍坊振祥工商过户变更登记手续。2018年10月31日为本次股权收购的购买日。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健、张宁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于2019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事务所”）

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公司原审计机构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公司董事会拟聘任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见2019年1月14日、2019年1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查<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并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其他授权与终止事项等。

3、201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16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每股5.86元的价格向62名激励对象授予86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5月30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2016年6月22日，公司发布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公告》(2016-056)，公司董事会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其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2016年3月31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完全一致。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6月24日。

5、201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迟炳海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40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已于2017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6年10月27日的本公司2016-092公告及2017年1月5日的2017-001公告。

6、2017年5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激励对象王永忠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0,000股限制性股票。

由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王永忠持有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30,000股变为221,000股。

7、2017年6月26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59名激励对象持有的387.5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7年6月23日的本公司2017-052公告。

8、2017年9月8日，公司原高管初玉圣持有的符合第一期解锁条件的2016年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7年9月5日的本公司2017-083公告。

9、2017年11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8月25日实施完成，根据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86元/股调整为3.4471元/股；鉴于激励对象刘震、姜国栋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2人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255,000股（含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转增部分）限制性股票。

10、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8年4月28日的本公司2018-038公告。

11、2018年7月12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2018年7月10日的本公司2018-068公告。

12、2019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原激励对象王辉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68,000股限制性股票。2019年3月12日，王永忠、刘震、姜国栋、王辉持有的合计544,000股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龙大肉食：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18 年 04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龙大肉食：关于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补充公告	2018 年 04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2018年06月08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8.6.8-201 9.6.8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1,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2017年05 月22日	4,000	2017年10月23 日	2,160	连带责任保 证		是	否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2017年05 月22日	4,000	2017年10月23 日	840	连带责任保 证		是	否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2017年05 月22日	4,000	2018年04月29 日	960	连带责任保 证		是	否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2017年05 月22日	4,000	2018年05月14 日	840	连带责任保 证		是	否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 有限公司	2017年05 月22日	4,000	2018年11月13 日	1,8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8.11.13-2 022.5.13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1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6,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1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1,8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7,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8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3%					
其中：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是潍坊振祥对外担保债务，是在公司收购潍坊振祥股权之前形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时，约定由公司承担上述保证责任义务。公司通过由安丘市潍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潍坊振祥原控股股东李凯将其持有的潍坊振祥 30% 股权质押给公司等多项措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损失风险。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6,000	0	0
合计		6,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生产经营管理，积极开拓市场，在公司发展壮大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1、不断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的要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等机构的动作规程，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基本制度，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完善全产业链建设，加强产品质量控制。通过“全产业链”模式加强公司对产品的品质保证，为消费者提供“安全、放心、健康、新鲜”的肉食产品。公司在饲料、养殖、屠宰等环节推行《猪肉安全管理体系》，在屠宰、加工、渠道等全产业链过程中推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和HACCP控制体系，杰科检测进行检验，包括饲料检验、兽药检验、出栏检验、加工过程中的十八道检验、配送车辆GPS温度控制、终端官能检验等各重要环节，并通过批次管理和报表记录做到可追溯，确保终端产品的食品安全。

3、注重环境保护，不断加强环保工作。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法规的规定，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工业固废处置符合环保规定要求。公司不断加强设备管理、优化资源配置，积极推动节能减排工作，力争把环境保护工作做到最优。

4、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公司已建立和实施了较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晋升等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提供具备行业竞争力的员工薪酬，大力推行亲情化管理，切实了解员工需求，不断改善员工住宿、生活、工作环境，加强与员工的沟通，帮助员工开展职业规划，以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共同成长。

5、公司在造血扶贫上也在积极的进行探索，例如，“公司+养殖基地+农户”的生猪放养模式有效地将公司的业务和农户增收相结合，共同发展。目前，公司养殖合作农户约110户。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无。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无。

（3）精准扶贫成效

无。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悬浮物、动植物油、总氮 (以 N 计)、五日生化需氧量、大肠菌群数	间接排放	1	总排口位于厂区西南角	COD: 500mg/L、NH3-N :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COD: 16.93 吨、NH3-N : 0.36 吨	COD: 550.75 吨、NH3-N : 49.5675 吨、总氮: 77.105 吨	无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总氮 (以 N 计)	间接排放	1	总排口位于厂区东南角	COD: 500mg/L、NH3-N : 45mg/L、总氮: 7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COD: 2.5026 吨、NH3-N : 0.1258 吨	COD: 600 吨、NH3-N : 54 吨、总氮: 84 吨	无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	直接排放	1	总排口位于厂区西南角	COD: 120mg/L、NH3-N : 25mg/L	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3 二级排放标准	COD: 15.6587 吨、NH3-N : 3.727 吨	COD: 16.89 吨、NH3-N : 3.9 吨	无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	间接排放	1	总排口位于厂区东南角	COD: 500mg/L、NH3-N :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COD: 6.468 吨、NH3-N : 1.078 吨	COD: 97.5 吨、NH3-N : 8.775 吨	无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 (NH3-N)、总氮、总磷	间接排放	1	总排口位于厂区东北角	COD: 500mg/L、NH3-N : 45mg/L、总氮: 70mg/L、总磷: 8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COD: 49.5 吨、NH3-N : 3.3 吨	COD: 120.32 吨、NH3-N : 10.83 吨、总氮: 18.27 吨、总磷 2.088 吨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对于废水处理，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污水进入污水站经预处理系统、气浮、活性污泥工艺处理后，经排口排入莱阳市食品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8年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安丘市景芝镇污水处理厂。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8年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生产生活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采用“预处理+水解酸化+气浮+SBR+深度处理”处理工艺处理后直接排放，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8年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对于废水处理，按照“雨污分流”原则，污水接入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污水站经预处理系统、气浮、SBR工艺处理后，经排口接入市政管网，排入东昌府区嘉明污水处理厂。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8年，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水经排口接入市政管网，排入莒南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龙王河污水处理厂。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设施，2018年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运行稳定。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	审批部门	批复时间	验收批复	验收时间	验收部门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生猪屠宰、加工项目	莱环发[2006]10号	莱阳市环境保护局	2006年7月10日	莱阳市环境保护局2007年5月25日验收批复	2007年5月25日	莱阳市环境保护局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3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深加工项目	安环字[2014]46号	安丘市环境保护局	2014年7月23日	潍坊优特(验)字2017年第062号	2017年12月25日	潍坊优特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年屠宰80万头肉食品加工项目	豫环审[2009]193号	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2009年7月9日	宛环审[2011]3号	2011年1月10日	南阳市环境保护局
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30万头/年生猪屠宰深加工项目	聊环审【2007】39号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	2007.11.10	聊环验【2010】10号	2010.5.15	聊城市环境保护局
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45万头/年生猪屠宰项目	临环发【2014】88号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2014.7.1	临环评【2014】272号	2014.10.8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措施进行了详细的表述，并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和处置能力。均已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莒南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和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均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由公司委托第三方定期对公司排放污染物进行监测，均设置有污水排口污染源在线监测监控系统。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玖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共同发起设立产业基金投资管理中心；基金已获得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出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详见 2017 年 11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9 日、2018 年 2 月 3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5月13日，公司与李凯、李向南、李振祥、薛治爱及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收购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之框架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李凯持有的目标公司30%股权、收购李向南持有的目标公司40%股权，公司合计收购李凯、李向南持有的70%的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股权。交易已于2018年5月13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5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龙大肉食：关于拟收购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并签署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2018-046）。

2018年6月29日，在框架协议约定的原则下，各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书》。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龙大肉食：关于收购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的进展公告》（2018-065）。

2018年10月18日，公司办理完成了潍坊振祥过户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潍坊振祥70%股权。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龙大肉食：关于收购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70%股权完成过户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18-10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21,489	1.17%	0	0	0	-2,903,982	-2,903,982	5,917,507	0.7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821,489	1.17%	0	0	0	-2,903,982	-2,903,982	5,917,507	0.7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21,489	1.17%	0	0	0	-2,903,982	-2,903,982	5,917,507	0.7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47,270,511	98.83%	0	0	0	2,903,982	2,903,982	750,174,493	99.22%
1、人民币普通股	747,270,511	98.83%	0	0	0	2,903,982	2,903,982	750,174,493	99.2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56,092,000	100.00%	0	0	0	0	0	756,092,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8年4月28日的本公司2018-038公告。

2018年7月12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400.35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18年7月10日的本公司2018-068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纪鹏斌	867,000	255,000	255,000	867,000	一部分是股权激励限售股，另一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股权激励限售股按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赵方胜	1,042,312	306,000	306,000	1,042,312	一部分是股权激励限售股，另一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股权激励限售股按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宫旭杰	510,000	204,000	204,000	510,000	一部分是股权激励限售股，另一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股权激励限售股按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王辉	255,000	102,000	187,000	340,000	一部分是股权激励限售股，另一部分为高管锁定股	高管锁定股按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股权激励限售股按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宫明杰	442,552	0	147,518	590,07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王旭辉	1,125	0	0	1,125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法定锁定比例持续锁定
股权激励其他 57 人	5,703,500	3,136,500	0	2,567,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股权激励计划执行
合计	8,821,489	4,003,500	1,099,518	5,917,50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股东结构发生变化。

2018年6月8日，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龙大集团拟转让其所持75,6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给蓝润发展。2018年6月15日，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转让完成后，龙大集团持有公司271,88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5.958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蓝润发展持有公司75,6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9988%。

2018年8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蓝润发展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委托协议》，转让方龙大集团拟转让75,609,200股无限售流通股给蓝润发展；同时，将其持有的74,856,800股股份对应的股东表决权及提名、提案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蓝润发展行使，该等委托具有唯一性及排他性。2018年9月3日，上述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龙大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96,270,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98%；蓝润发展持有公司股份151,20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132%。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5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6%	196,270,800	-151,209,200	--		质押	179,270,800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0%	151,209,200	+151,209,200	--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0%	109,610,500	-23,677,900	--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0%	60,520,000		--		质押	57,460,000
广州筑航实业有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14,867,59		--			

限公司			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	14,699,437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永利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0%	10,595,646	-529,480	--		
成都昆达辰兴机电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8,450,828	+6,815,690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利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06%	7,980,393	+332,600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7,319,350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96,27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270,800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1,209,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09,200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109,6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10,500				
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	60,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20,000				
广州筑航实业有限公司	14,867,593	人民币普通股	14,867,59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4,699,437	人民币普通股	14,699,43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永利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95,646	人民币普通股	10,595,646				
成都昆达辰兴机电有限公司	8,450,828	人民币普通股	8,450,828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丰利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7,980,393	人民币普通股	7,980,39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319,350	人民币普通股	7,319,3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与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宫明杰	1993 年 07 月 17 日	91370682169787929F	速冻调制食品、龙口粉丝、粉条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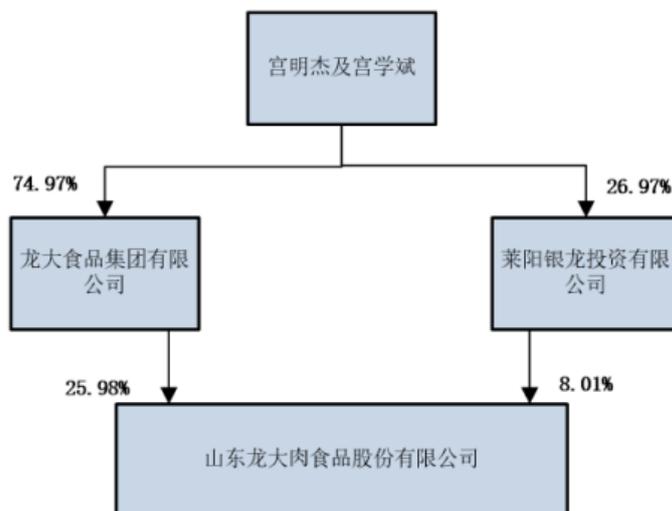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宫明杰	本人	中国	否
宫学斌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宫明杰先生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宫学斌先生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张力	2015 年 12 月 14 日	500000 万人民币	从事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上田明裕	1993 年 09 月 08 日	30,000 万美元	从事投资及管理活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余宇	董事长	现任	男	38	2018年10月15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赵方胜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3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5日	1,389,750	0	0	0	1,389,750
张瑞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8年09月28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张德润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刘宝青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纪鹏斌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5日	1,156,000	0	0	0	1,156,000
于希茂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于建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赵金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陶洪勇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8年09月28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徐巍	董事会秘	现任	男	35	2017年	2019年	0	0	0	0	0

	书、副总经理				08月09日	03月15日						
宫旭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3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5日	680,000	0	0	0	0	680,000
董瑞旭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3	2013年03月17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0
王旭辉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8月11日	2019年03月15日	1,500	0	0	0	0	1,500
隋树安	监事	现任	男	36	2016年03月16日	2019年03月15日	0	0	0	0	0	0
宫明杰	原董事	离任	男	57	2013年03月17日	2018年08月23日	590,070	0	0	0	0	590,070
王强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8	2017年05月22日	2018年10月25日	0	0	0	0	0	0
王辉	原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1	2013年03月17日	2018年09月28日	340,000	0	0	0	0	340,000
合计	--	--	--	--	--	--	4,157,320	0	0	0	0	4,157,32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宫明杰	董事	离任	2018年08月23日	离任
王辉	财务总监	离任	2018年09月28日	离任
纪鹏斌	董事长	任免	2018年12月26日	报告期内职务变更，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继续任公司董事
王强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8年10月25日	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余宇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怡君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赵方胜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历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出口部烟台办事处主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主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总监，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资材部部长，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经理，龙大肉食副总经理。现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

张瑞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历任力诚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怡君控股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张德润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广告联合总公司山东分公司策划总监，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内贸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刘宝青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莱阳农副产品加工厂职员，莱阳果菜保鲜公司副厂长，莱阳果菜保鲜公司厂长，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本部长。现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纪鹏斌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历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企划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董事长。现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上海龙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于希茂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省地矿局第三地质队技术干部、烟台市审计局办公室副主任、烟台市审计师事务所所长、山东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山东正源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现任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监事会主席，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建青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历任山东省司法学校教师、教研室副主任，烟台市司法局科员，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现任山东通世律师事务所主任、烟台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赵金强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现任上海百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美国远见创新学院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董瑞旭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莱阳市水箱厂财务科长，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隋树安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科长、审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运营分析中心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王旭辉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专科。历任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工程部部长，本公司熟食事业部营销总监，本公司企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工程设备部部长、监事。

徐巍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上海支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上海华信证券投行部高级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陶洪勇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历任六盘水恒鼎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云南东源恒鼎煤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保达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宫旭杰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供应部科长、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供应部部长、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德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刘宝青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是
纪鹏斌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首席投资官			否
赵方胜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董瑞旭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董瑞旭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董瑞旭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董瑞旭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董瑞旭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董瑞旭	莱阳乐天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董瑞旭	镶黄旗华蒙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纪鹏斌	上海龙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的报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提出议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议案，报董事会批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执行以岗定薪的薪酬政策。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希茂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8	否
于建青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	否
赵金强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	否

纪鹏斌	董事	男		43	现任	63.75	是
赵方胜	董事、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4.22	否
宫旭杰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5.47	否
王辉	原财务负责人	男		40	离任	41.03	否
王强	原董事、原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33.14	否
徐巍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4	现任	44.41	否
隋树安	监事	男		35	现任	33.24	否
王旭辉	监事	男		50	现任	37.51	否
余宇	董事长	男		38	现任	13.6	否
张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11.18	否
陶洪勇	财务负责人	男		43	现任	11.18	否
合计	--	--	--	--	--	432.73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3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64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4,7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510
销售人员	1,484
技术人员	233
财务人员	74
行政人员	348
合计	4,6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49
专科	765
中专	923
中专以下	2,712
合计	4,649

2、薪酬政策

公司在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结合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充分考虑公平性和竞争力，实行激励与约束并存的薪酬制度，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工作，充分评价团队和个人的工作业绩，形成奖惩分明的考核制度，向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有效提升了员工执行力和责任意识，有利于留住和吸引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培训，人力资源部每年结合企业发展战略、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路径，会同各业务部门分析、研究培训需求，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制定针对性强、专业性高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文化、岗位操作技能、专业技术、经营管理等方面。报告期内，各部门严格执行年初制定的培训计划，并根据工作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或困难，及时展开专题培训。通过培训，员工整体职业素质、专业技能提高，实现了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将相关决策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能够保证股东大会运作符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要求，确保股东对于公司决策事项的参与权和表决权，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和参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对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员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 公司与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商贸”）的商超渠道均独自建立，不存在分摊费用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及龙大商贸分别通过其前五大商超渠道客户销售及渠道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龙大肉食				龙大商贸			
	前五名商超渠道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渠道费用	费率	前五名商超渠道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渠道费用	费率
2018 年度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87.78	393.19	1.94%	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25.08	622.12	8.38%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12,060.74	132.31	1.10%	山东潍坊百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41.29	270.19	8.09%
	烟台振华量贩超市有限公司	4,980.41	159.91	3.21%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50.20	200.15	6.56%
	浙江物美众联超市有限公司	4,361.17	0.00	0.00%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2,659.63	201.59	7.58%
	南阳市万德隆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79.31	46.18	1.10%	山东新星集团有限公司	2,305.21	52.63	2.28%
	前五名合计	45,869.41	731.59	1.59%	前五名合计	18,781.41	1,346.68	7.17%
	商超渠道合计	77,391.90	1,344.51	1.74%	商超渠道合计	38,298.14	2,767.07	7.23%

虽然部分商超渠道重复，但由于猪肉制品与粮油制品在保质期、配送方式、仓储方式、产品验收、单位产品占柜面积等方面存在诸多不同，商场超市分设不同的部门负责这两类商品的采购及运营，因此，即使面对同一商超客户，公司与龙大商贸也须分别与不同的采购部门进行谈判。

报告期内，公司、龙大商贸重复的商超渠道销售收入和相关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商超渠道	龙大肉食			龙大商贸		
		收入	费用	费率	收入	费用	费率
2018 年度	重叠的商超渠道	55,288.21	1,120.17	2.03%	31,582.72	2,205.50	6.98%
	商超渠道合计	77,391.90	1,344.51	1.74%	38,298.14	2,767.07	7.23%

公司与龙大商贸在各自商超渠道发生的销售费用较低。龙大商贸在重叠商超客户实现销售收入较低，主要是因为龙大商贸销售的植物油和粉丝等粮油产品属于干品，运输距离长，保质期长，销售半径扩至山东省外，而公司的商超客户基本位于山东省内。

公司与龙大商贸在重叠商超渠道产生的销售费用均较低。

(2) 公司与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植物油”）、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都料理”）使用不同商标，独立进行广告宣传。

报告期内公司、龙大植物油广告代理商及广告费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龙大肉食		龙大植物油	
	广告代理商名称	广告费	广告代理商名称	广告费
2018 年度	山东宏智广告有限公司	165.91	山东泛亚宏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5.66
	烟台云健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76.54	烟台万象广告有限公司	151.23
	龙口今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66	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84.91
	龙口良辰信息广告有限公司	0.41	山东航空新之航传媒有限公司	84.91
	烟台红黄蓝广告有限公司	0.30	潍坊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广告分公司	74.15
	其他	0.07	其他	1,209.13
	合计	248.89	合计	1,809.99

(3) 物流配送独立

公司产品为冷鲜肉、冷冻肉及肉制品，大部分使用冷链物流，而花生油和粉丝使用普通物流即可。因此公司与龙大植物油及商都料理仅有少量物流供应商重叠。

报告期内，公司及龙大商贸前五大物流供应商及物流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龙大肉食			龙大商贸		
	前五名物流 供应商名称	物流 费用	占营 收比 例	前五名物流 供应商名称	物流 费用	占营 收比 例
2018 年度	莱阳欧达物流有限公司	1,275.72	0.15%	开封三雨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263.92	0.22%
	烟台交运集团莱阳运输有限公司	708.13	0.08%	莱阳市长城运输有限公司	236.33	0.20%
	聊城市舜大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642.72	0.07%	聊城交运集团千千佳物流有 限责任公司	201.27	0.17%
	南阳市栋品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442.87	0.05%	山东中邮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92.62	0.16%
	莱阳羽屹商贸有限公司	323.19	0.04%	河南省开封汽车运输总公司	183.14	0.15%
	前五名合计	3,392.63	0.39%	前五名合计	1,077.28	0.90%
	物流总费用	8,640.95	0.98%	物流总费用	2,489.64	2.10%

报告期内，公司与龙大商贸重叠的物流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物流总费用	8,640.95
营业收入	877,846.09
物流费用/营业收入	0.98%
公司与龙大商贸重叠物流费用	84.94

重叠物流费用/物流总费用	0.98%
--------------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8 年 06 月 20 日	2018 年 06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64)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9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于希茂	10	0	10	0	0	否	0
于建青	10	1	9	0	0	否	2
赵金强	10	0	1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恪尽职守、廉洁自律、忠实勤勉、依法严格履行了职责，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公司财务报告（财务报表）、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以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专项审计及计划工作等事项，针对内部审计部门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进行反馈。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与沟通，以确保审计的独立性和审计工作的完成。同时，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总结和评价。

2、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3次会议，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及公司2018年度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3次会议，审核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组成；评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审议关于公司更换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订了相关的实施细则，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以岗定薪的薪酬政策。董事会薪酬与

考核委员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薪酬及考核标准，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评价。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公司缺乏科学决策程序；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要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严重流失；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2%，利润总额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2%，资产</p>	<p>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0.5%，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0.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2%，利润总额的 5%>利润总额</p>

	总额的 0.5%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资产总额的 0.5%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包括但不限于），认定为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2%，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2%，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2%。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龙大肉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9）2800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健、张宁宁

审计报告正文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肉食”）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大肉食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大肉食，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5及附注（七）29。</p> <p>龙大肉食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并销售自产产品；生猪养殖、屠宰等。2018年度，龙大肉食营业收入为8,778,460,856.11元，较上年同期增幅33.56%。鉴于营业收入为龙大肉食关键业绩指标，且收入规模增长较快，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评价管理层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龙大肉食主要的销售合同，以评价龙大肉食有关收入确认的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4. 就本年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龙大肉食的的收入确认政策相符； 5. 就本年的销售收入，选取部分销售客户向其发送询证函，询证2018年度销售额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余额；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其销售合同、入账记录及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7. 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收入确认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附注（七）5。</p> <p>2018年12月31日，龙大肉食存货账面原值为940,671,369.07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13,158,068.50元，账面净值为927,513,300.57元，占资产总额的24.70%。</p> <p>根据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p> <p>公司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每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按较低者计量存货，并且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该项目涉及金额重大且考虑到猪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龙大肉食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p> <p>2.对管理层计算的存货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包括检查销售价格、销售费用、相关税金等；</p> <p>3.获取龙大肉食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计算表、减值准备计算表，检查分析可变现净值的合理性，评估存货减值计提的准确性；</p> <p>4.取得存货清单、对存货进行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p> <p>5、检查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p>

四、其他信息

龙大肉食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大肉食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龙大肉食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大肉食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 龙大肉食、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大肉食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大肉食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大肉食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龙大肉食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4,223,774.08	688,593,362.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2,122,046.78	250,892,232.31
其中：应收票据	3,200,000.00	11,459,165.53
应收账款	308,922,046.78	239,433,066.78
预付款项	331,160,877.64	105,550,974.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404,369.70	15,811,570.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7,513,300.57	583,735,011.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507,924,368.77	1,694,583,151.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6,363.77	724,81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84,052,634.64	547,922,176.44
在建工程	86,264,361.60	46,959,240.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981,424.10	24,378,550.69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36,506.30	37,064,786.63
开发支出		
商誉	59,823,738.70	
长期待摊费用	3,354,324.19	3,619,17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7,132.62	10,384,153.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5,598,866.21	178,060,416.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6,705,352.13	849,113,316.50
资产总计	3,754,629,720.90	2,543,696,467.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66,500,000.00	53,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8,468,241.21	203,883,823.58
预收款项	220,631,939.96	76,711,854.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3,187,383.23	32,822,855.77
应交税费	13,127,375.88	16,516,198.30
其他应付款	157,874,683.68	112,131,419.23
其中：应付利息	781,531.55	70,445.82
应付股利	374,850.00	672,8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89,789,623.96	495,066,150.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68,604.00	17,281,43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68,604.00	17,281,433.72
负债合计	1,505,158,227.96	512,347,584.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092,000.00	756,09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0,106,984.84	356,901,229.72
减：库存股	9,200,200.00	24,641,3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544,921.58	164,563,883.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0,319,292.66	676,970,46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7,862,999.08	1,929,886,273.69
少数股东权益	141,608,493.86	101,462,60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49,471,492.94	2,031,348,883.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54,629,720.90	2,543,696,467.70

法定代表人：余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洪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洪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9,755,459.97	476,661,128.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9,797,124.07	233,585,269.87
其中：应收票据	3,200,000.00	10,043,992.30
应收账款	296,597,124.07	223,541,277.57
预付款项	46,437,151.30	39,512,191.25
其他应收款	432,285,050.63	114,706,574.0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75,874,156.41	271,255,618.7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00,000.00	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821,648,942.38	1,185,720,782.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76,363.77	724,814.77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44,487,926.41	757,797,626.4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244,613.40	133,297,892.07
在建工程	3,235,961.47	378,394.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946,176.54	11,735,000.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3,403.08	10,063,227.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509,233.00	26,212,05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3,383,677.67	940,209,011.73
资产总计	2,845,032,620.05	2,125,929,793.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0,000,000.00	2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9,686,279.29	322,211,849.73
预收款项	72,202,137.90	49,398,840.61
应付职工薪酬	18,388,954.86	16,510,620.40
应交税费	7,053,770.31	13,880,299.94
其他应付款	113,826,067.79	72,878,617.65
其中：应付利息	555,126.10	
应付股利	374,850.00	672,8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1,157,210.15	502,880,228.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0.00
负债合计	1,041,157,210.15	502,880,228.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6,092,000.00	756,09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1,359,201.98	358,153,446.86
减：库存股	9,200,200.00	24,641,3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0,544,921.58	164,563,883.76
未分配利润	475,079,486.34	368,881,535.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3,875,409.90	1,623,049,565.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45,032,620.05	2,125,929,793.9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78,460,856.11	6,572,625,774.96

其中：营业收入	8,778,460,856.11	6,572,625,774.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71,677,120.71	6,387,278,565.41
其中：营业成本	8,152,539,109.61	6,073,827,743.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09,791.45	7,828,654.84
销售费用	229,750,904.55	162,727,463.54
管理费用	173,853,553.68	151,825,468.11
研发费用	2,525,978.83	3,830,624.85
财务费用	-4,044,611.58	-13,648,398.51
其中：利息费用	22,225,051.54	2,018,783.77
利息收入	26,525,800.98	16,938,539.97
资产减值损失	8,242,394.17	887,008.82
加：其他收益	7,547,823.55	7,094,349.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1,753.42	1,247,164.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7,141.89	3,044,514.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6,660,454.26	196,733,238.19
加：营业外收入	8,347,727.75	4,945,516.03
减：营业外支出	902,936.32	1,225,544.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105,245.69	200,453,209.84
减：所得税费用	18,417,531.48	2,030,101.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87,714.21	198,423,108.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87,714.21	198,423,108.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少数股东损益	28,631,643.94	10,302,145.5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5,687,714.21	198,423,108.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31,643.94	10,302,145.5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余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洪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洪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962,693,356.74	3,758,297,639.74
减：营业成本	3,642,362,454.29	3,525,586,833.01
税金及附加	3,491,781.70	3,596,017.16
销售费用	150,477,404.23	119,806,629.45
管理费用	97,119,130.51	92,155,135.05
研发费用	1,647,442.23	1,920,504.67
财务费用	-8,844,875.25	-11,346,726.99
其中：利息费用	13,634,007.71	21,469.21
利息收入	22,598,790.52	11,495,866.14
资产减值损失	7,457,825.99	-779,265.8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003,038.94	362,063,930.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5.81	-196,988.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988,807.79	389,225,455.13
加：营业外收入	1,136,855.22	523,503.45
减：营业外支出	295,124.90	226,575.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2,830,538.11	389,522,383.21
减：所得税费用	12,925,348.99	-110,996.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905,189.12	389,633,379.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905,189.12	389,633,379.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905,189.12	389,633,379.3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08,609,767.24	7,278,689,270.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767.12	41,722.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78,875.25	83,835,427.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16,822,409.61	7,362,566,420.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48,824,968.23	6,838,092,809.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6,285,264.11	223,613,40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73,241.04	13,702,69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191,146.43	198,403,95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3,374,619.81	7,273,812,86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52,210.20	88,753,55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335,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1,753.42	1,247,16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36,325.51	11,963,116.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34,099.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532,178.41	348,710,28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355,493.48	152,779,09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36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355,493.48	520,279,09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23,315.07	-171,568,818.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5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0,000,000.00	68,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	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371,763.23	72,501,097.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0,81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12,582.83	125,501,09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987,417.17	-56,701,097.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519.64	-79,027.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30,411.54	-139,595,389.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593,362.54	808,188,751.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2,223,774.08	668,593,362.5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26,859,572.03	4,164,968,97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699,476.77	46,808,08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9,559,048.80	4,211,777,06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7,849,083.32	3,774,929,772.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803,930.51	126,108,76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7,773.55	7,457,351.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403,603.93	120,596,749.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68,674,391.31	4,029,092,63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15,342.51	182,684,42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003,038.94	362,063,930.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340,783.30	514,272.77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100,409.82	27,820,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444,232.06	580,398,902.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76,420.80	28,588,819.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250,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236,490.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0,980,000.00	12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992,911.76	405,788,819.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548,679.70	174,610,08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0,000,000.00	2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	1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500,000.00	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103,029.18	70,509,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0,819.60	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43,848.78	81,509,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756,151.22	-36,509,1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02.64	-22,435.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094,331.65	320,762,973.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661,128.32	155,898,15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9,755,459.97	476,661,128.3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56,901,229.72	24,641,300.00			164,563,883.76		676,970,460.21	101,462,609.36	2,031,348,88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092,000.00				356,901,229.72	24,641,300.00			164,563,883.76		676,970,460.21	101,462,609.36	2,031,348,88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05,755.12	-15,441,100.00			35,981,037.82		103,348,832.45	40,145,884.50	218,122,609.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056,070.27	28,631,643.94	205,687,714.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05,755.12	-15,441,100.00						11,514,240.56	50,161,095.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41,100.00						11,514,240.56	26,955,340.5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205,755.12								23,205,755.1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981,037.82		-73,707,237.82		-37,72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981,037.82		-35,981,037.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726,200.00		-37,726,2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80,106,984.84	9,200,200.00			200,544,921.58		780,319,292.66	141,608,493.86	2,249,471,492.9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4,760,000.00				645,225,143.33	48,520,800.00			86,637,207.90		637,937,773.56	81,360,463.78	1,847,399,788.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4,760,000.00				645,225,143.33	48,520,800.00			86,637,207.90		637,937,773.56	81,360,463.78	1,847,399,788.57

	00											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32,000.00			-288,323,913.61	-23,879,500.00			77,926,675.86		39,032,686.65	20,102,145.58	183,949,09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120,962.51	10,302,145.58	198,423,10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8,086.39	-23,879,500.00						9,800,000.00	56,687,586.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879,500.00						9,800,000.00	33,679,5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08,086.39								23,008,086.39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926,675.86		-149,088,275.86		-71,161,6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7,926,675.86		-77,926,675.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61,600.00		-71,161,6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332,000.00			-311,332,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1,332,000.00			-311,332,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56,901,229.72	24,641,300.00			164,563,883.76		676,970,460.21	101,462,609.36	2,031,348,883.0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58,153,446.86	24,641,300.00			164,563,883.76	368,881,535.04	1,623,049,56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6,092,000.00				358,153,446.86	24,641,300.00			164,563,883.76	368,881,535.04	1,623,049,56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205,755.12	-15,441,100.00			35,981,037.82	106,197,951.30	180,825,844.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9,905,189.12	179,905,189.1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05,755.12	-15,441,100.00					38,646,855.1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441,100.00					15,441,1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205,755.12						23,205,755.1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981,037.82	-73,707,237.82	-37,726,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981,037.82	-35,981,037.8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726,200.00	-37,726,2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81,359,201.98	9,200,200.00			200,544,921.58	475,079,486.34	1,803,875,409.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4,760,000.00				646,477,360.47	48,520,800.00			86,637,207.90	128,336,431.57	1,257,690,19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4,760,000.00				646,477,360.47	48,520,800.00			86,637,207.90	128,336,431.57	1,257,690,19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1,332,000.00				-288,323,913.61	-23,879,500.00			77,926,675.86	240,545,103.47	365,359,365.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633,379.33	389,633,379.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8,086.39	-23,879,500.00					46,887,586.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879,500.00					23,879,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008,086.39						23,008,086.3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926,675.86	-149,088,275.86	-71,161,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926,675.86	-77,926,675.8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161,600.00	-71,161,6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332,000.00				-311,33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11,332,000.00				-311,332,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092,000.00				358,153,446.86	24,641,300.00			164,563,883.76	368,881,535.04	1,623,049,565.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山东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00007591559056号《营业执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6,092,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756,092,000.00元,股东情况详见附注(七)24。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屠宰及肉类加工业

主要经营活动: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蛋制品、速冻食品、罐头食品、调味品;生猪屠宰;肉类产品的进口及批发(不含食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饲料的生产与销售,批发兼销售产品包装,散装食品等。

3、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人

本公司母公司为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是宫明杰先生和宫学斌先生(宫学斌与宫明杰先生为父子关系)。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9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6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9“收入”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

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

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

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3 月	2.00%	2.00%
4-6 月	5.00%	5.00%

7-9 月	8.00%	8.00%
10-12 月	10.00%	10.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合并报表范围内，除对母子公司之间、各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公司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

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

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投资性房地产

无。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0-5	6.79-12.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0-5	19.00-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其他	年限平均法	4-8	0-5	11.88-25.00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

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采用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一致的方法计算确认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跌价准备。如果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产畜和役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区分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和未成熟的分界点,同时也是判断其相关费用停止资本化的时点,是区分其是否具备生产能力,从而是否计提折旧的分界点。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之前发生的必要支出在“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科目归集,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时,结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3)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主要包括:种猪。

(4)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其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猪	3	0	33.33%

(5) 本公司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6)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

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详见附注（十一）。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与回购本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9、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既销售商品又提供劳务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按客户类别可细分为自提货现销、加盟店、批发商、商超客户、食品加工企业等多种方式。销售收入的确认方式及结算方式因客户类别而不同，具体如下：

(1) 自提货现销

自提货现销模式下，客户自行取货，现款提货。公司于收款发货后确认销售收入，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结算或预收款结算。

(2) 加盟店销售

加盟店销售模式下，公司根据区域加盟经销商的订单备货，至少提前一天全额预收货款，货物到达并经区域加盟经销商验收后，公司根据当日出库金额全额确认销售收入。

(3) 批发商销售

批发商销售模式下，公司与批发商签订合同，公司销售部收集并汇总各批发商的订单，然后向车间下达备货指令进行备货，批发商一般在发货前一天全额预付货款。由公司冷藏车送到批发商指定地点，批发商收货并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该销售模式的结算方式一般为全额预收款结算。在销售旺季或当个别销售量大的批发商遇到流动资金困难时，公司允许批发商本人按时间段提交个人赊销申请，根据审批权限经公司领导批准在规定时间内和规定金额内予以赊销。

(4) 商场超市销售

商场超市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商超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根据订单向商超发货，在对方收货并签字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按合同账期定期与商超结算，账期一般为1-3个月。该销售模式的结算方式为按合同账期定期结算。

(5) 食品加工企业

对信誉较好的食品加工企业，根据客户订单发货，在发货并取得对方的收货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按合同账期收款，结算期一般为1-3个月，结算方式为按合同约定账期结算。对信誉一般的食品加工企业结算方式为现款现货或预收货款结算。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既销售商品又提供劳务的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不能够区分的，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应当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0、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2、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5、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①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

由于上述要求，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不影响可比期间列报项目。

③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7、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增值税销项税率为分别为生猪养殖及饲料生产免征增值税，初加工产品执行11%税率、10%税率；深加工产品执行17%税率、16%税率，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熟食 25%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免税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20%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免税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其他 25%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5%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25%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其他 25%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冷鲜肉、冷冻肉免税，其他 25%
莱阳普瑞食品有限公司	25%
北京快厨帮科技有限公司	25%
山东龙大生猪产品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5%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5%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25%
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	25%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免税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农产品初加工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分别向山东省莱阳市国税局、河南省内乡县国税局、山东省聊城市市区国税局、山东省莒南县国家税务局城区管理分局、蓬莱市国税局、安丘市国家税务局提出所得税免征申请，已获得批复同意，上述公司生产的冷鲜肉、冷冻肉产品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二十七条第（一）项规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向莱阳市国税局提出所得税免征申请，已获得批复同意，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自产的种猪、商品猪牲畜免征企业所得税。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规定，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减按20%征收企业所得税，已获得批复同意。

(2) 增值税优惠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商品储备任务，从中央或地方财政取得的利息补贴收入和价差补贴收入，符合[财税

(2016) 3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3第一条第(二十五)款规定的免增值税范围,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审批,莱阳市国税局已批复同意,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商晶储备任务从中央或地方财政取得的利息补贴收入和价差补贴收入免征增值税。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经营的生猪繁育、养殖,属于自产自销农产品增值税免税范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8号第十五条第(一)项中相关免税的规定,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备案,莱阳市国税局已批复同意,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自产自销的生猪养殖业务免征增值税。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饲料产品符合[财税(2001)12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规定的免增值税范围,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审批,莱阳市国税局已批复同意,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自产自销的饲料业务免征增值税。

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经营的销售符合[财税(2012)75号]《关于免征部分鲜活肉蛋产品流通环节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的免增值税范围,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申请了免税审批,青岛市崂山国税局已批复同意,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鲜活肉产品免征增值税。

3、其他

根据财政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2018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期初余额指2017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本期发生额指2018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2017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6,366.03	412,776.89
银行存款	860,097,844.15	668,091,094.85
其他货币资金	43,919,563.90	20,089,490.80
合计	904,223,774.08	688,593,362.54

其他说明

(1) 期末使用有限制的款项共计22,000,000.00元。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微信钱包	51,622.80	89,490.80
承兑汇票保证金	43,867,941.10	20,000,000.00
合计	43,919,563.90	20,089,490.8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00,000.00	11,459,165.53
应收账款	308,922,046.78	239,433,066.78
合计	312,122,046.78	250,892,232.31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00,000.00	11,459,165.53
合计	3,200,000.00	11,459,165.53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50,000.00	
合计	1,550,000.0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6,906,469.35	100.00%	7,984,422.57	2.52%	308,922,046.78	244,911,684.74	100.00%	5,478,617.96	2.24%	239,433,066.78
合计	316,906,469.35	100.00%	7,984,422.57	2.52%	308,922,046.78	244,911,684.74	100.00%	5,478,617.96	2.24%	239,433,066.7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至 3 月	275,800,756.55	5,516,975.00	2.00%
4 至 6 月	28,997,708.58	1,449,885.43	5.00%
7 至 9 月	11,058,467.09	884,677.36	8.00%
10 至 12 月	770,226.60	77,022.66	10.00%
1 至 2 年	279,310.53	55,862.12	20.00%
合计	316,906,469.35	7,984,422.57	2.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05,804.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20,498,564.4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8.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699,120.2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7,301,228.57	98.83%	104,999,381.94	99.48%
1 至 2 年	3,343,349.43	1.01%	31,567.19	0.03%
2 至 3 年	20,000.00	0.01%	57,475.00	0.05%
3 年以上	496,299.64	0.15%	462,550.03	0.44%
合计	331,160,877.64	--	105,550,974.16	--

注：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225,609,903.48元，增长213.74%，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及原料储备增加。

截至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313,723,996.86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94.73%。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5,404,369.70	15,811,570.32
合计	25,404,369.70	15,811,570.3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826,372.67	100.00%	1,422,002.97	5.30%	25,404,369.70	16,777,040.31	100.00%	965,469.99	5.75%	15,811,570.32
合计	26,826,372.67	100.00%	1,422,002.97	5.30%	25,404,369.70	16,777,040.31	100.00%	965,469.99	5.75%	15,811,570.3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至 3 月	20,467,770.79	408,691.20	2.00%
4 至 6 月	2,791,022.19	139,551.11	5.00%
7 至 9 月	720,919.54	57,673.56	8.00%
10 至 12 月	185,049.31	18,504.93	10.00%
1 至 2 年	2,267,010.84	453,402.17	20.00%
2 至 3 年	100,840.00	50,420.00	50.00%
3 年以上	293,760.00	293,760.00	100.00%
合计	26,826,372.67	1,422,002.97	5.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6,532.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710,319.26	5,940,615.34
保证金	16,150,353.14	3,824,400.00
其他	1,094,846.42	841,024.97
限制性股票个人所得税	6,870,853.85	6,171,000.00
合计	26,826,372.67	16,777,040.3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中凯峰经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035,233.24	1 至 9 月	48.59%	366,217.27
解禁限制性股票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6,870,853.85	1 至 3 月	25.61%	137,417.08
青岛联合友和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72,000.00	1 至 3 月	4.00%	21,440.00
上海馨笆海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至 2 年	1.86%	100,000.00
房磊	押金	324,000.00	1 至 2 年	1.21%	64,800.00
合计	--	21,802,087.09	--	81.27%	689,874.35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7,057,087.19	515,194.75	166,541,892.44	92,405,326.97		92,405,326.97

在产品	40,134,932.85		40,134,932.85	31,462,174.86		31,462,174.86
库存商品	611,390,417.08	12,642,873.75	598,747,543.33	356,233,228.84	7,195,019.55	349,038,209.29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2,088,931.95		122,088,931.95	110,829,300.75		110,829,300.75
合计	940,671,369.07	13,158,068.50	927,513,300.57	590,930,031.42	7,195,019.55	583,735,011.87

注：存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 343,778,288.70 元，增长 58.89%，主要系公司经营增长所致。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15,194.75				515,194.75
库存商品	7,195,019.55	5,447,854.20				12,642,873.75
合计	7,195,019.55	5,963,048.95				13,158,068.5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合计数为0.00元。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汇票保证金	7,5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50,000,000.00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100,000.00	11,623,636.23	476,363.77	12,100,000.00	11,375,185.23	724,814.77
按成本计量的	12,100,000.00	11,623,636.23	476,363.77	12,100,000.00	11,375,185.23	724,814.77
合计	12,100,000.00	11,623,636.23	476,363.77	12,100,000.00	11,375,185.23	724,814.77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成本计量，并在可预见的将来无对有关权益性投资的处置计划。截至报告期末，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佰镒通科技有限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11,375,185.23	248,451.00		11,623,636.23	10.00%	
合计	12,100,000.00			12,100,000.00	11,375,185.23	248,451.00		11,623,636.23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无。

15、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84,052,634.64	547,922,176.44
合计	784,052,634.64	547,922,176.4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2,883,960.82	338,907,704.70	26,545,762.71	18,338,382.67	26,935,296.77	883,611,107.67
2.本期增加金额	223,638,563.67	91,238,977.72	5,130,359.24	5,281,900.38	10,661,069.69	335,950,870.70
（1）购置	8,313,149.10	34,323,247.90	4,462,496.71	3,534,968.57	10,336,560.32	60,970,422.60
（2）在建工程转入	31,587,562.48	7,357,445.75				38,945,008.23

(3) 企业合并增加	183,737,852.09	49,558,284.07	667,862.53	1,746,931.81	324,509.37	236,035,439.87
3.本期减少金额	4,586,563.57	4,083,797.10	1,423,692.44	2,189,295.79	287,348.60	12,570,697.50
(1) 处置或报废	4,586,563.57	4,083,797.10	1,423,692.44	2,189,295.79	287,348.60	12,570,697.50
4.期末余额	691,935,960.92	426,062,885.32	30,252,429.51	21,430,987.26	37,309,017.86	1,206,991,280.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6,843,252.06	168,380,692.73	17,761,854.84	10,956,419.57	11,746,712.03	335,688,931.23
2.本期增加金额	43,434,903.48	39,353,995.49	4,173,896.74	3,894,191.57	4,536,590.76	95,393,578.04
(1) 计提	43,434,903.48	39,353,995.49	4,173,896.74	3,894,191.57	4,536,590.76	95,393,578.04
3.本期减少金额	1,901,425.93	2,744,683.10	1,298,515.03	2,059,081.07	140,157.91	8,143,863.04
(1) 处置或报废	1,901,425.93	2,744,683.10	1,298,515.03	2,059,081.07	140,157.91	8,143,863.04
4.期末余额	168,376,729.61	204,990,005.12	20,637,236.55	12,791,530.07	16,143,144.88	422,938,646.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559,231.31	221,072,880.20	9,615,192.96	8,639,457.19	21,165,872.98	784,052,634.64
2.期初账面价值	346,040,708.76	170,527,011.97	8,783,907.87	7,381,963.10	15,188,584.74	547,922,176.44

注：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长 236,130,458.20 元，增长 43.10%，主要系新增收购子公司潍坊振祥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 固定资产清理

无。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6,264,361.60	46,959,240.44
合计	86,264,361.60	46,959,240.4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建工程	83,540,131.68		83,540,131.68	43,247,512.14		43,247,512.14
安装工程	2,724,229.92		2,724,229.92	3,711,728.30		3,711,728.30
合计	86,264,361.60		86,264,361.60	46,959,240.44		46,959,240.4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空车间涉氨机房改造工程	2,575,017.82	238,224.02	2,376,345.99	2,614,570.01			101.54%	已完工				其他
生食速冻库	5,730,000.00		394,480.80			394,480.80	6.88%	6.88%				其他
生食停车场	2,180,000.00		235,180.21			235,180.21	10.79%	10.79%				其他
生食物料库	803,000.00		304,576.26			304,576.26	37.93%	37.93%				其他
生食配电柜	352,860.06		245,454.54	245,454.54			69.56%	已完工				其他
在安装	5,480,000.00	140,170.00	2,301,720.00	140,170.00		2,301,720.00	42.00%	42.00%				其他

设备	0.00	95	4.20	95		4.20						
吊顶安 装	230,000. 00		229,219. 66	229,219. 66			99.66%	已完工				其他
生食洗 车房	303,297. 84		315,814. 44	315,814. 44			104.13%	已完工				其他
生食待 宰圈封 闭钢结 构	526,771. 10		478,882. 82	478,882. 82			90.91%	已完工				其他
光山猪 场工程	151,018, 400.00	37,783,4 12.53	36,666,8 13.04			74,450,2 25.57	49.30%	75.00%				募股资 金
停车场	400,000. 00	8,284.80	340,800. 00	349,084. 80			87.27%	已完工				其他
王宋一 加气站	250,000. 00	6,940.00	262,155. 00	269,095. 00			107.64%	已完工				其他
王宋二 加气站	120,000. 00	7,364.00	118,324. 00	125,688. 00			104.74%	已完工				其他
王宋二 猪舍	3,000,00 0.00	780,087. 28	1,387,15 0.00			2,167,23 7.28	72.24%	80.00%				其他
江汪庄 育肥舍 二期	4,700,00 0.00		3,012,03 5.70			3,012,03 5.70	64.09%	75.00%				其他
江汪庄 雨污分 离二期	1,400,00 0.00		1,398,78 9.00	1,398,78 9.00			99.91%	已完工				其他
卸粮棚	370,000. 00		370,100. 00	370,100. 00			100.03%	已完工				其他
杨格庄 异位发 酵床处 理系统	5,350,00 0.00	688,425. 00	4,658,90 4.58	5,347,32 9.58			99.95%	已完工				其他
杨格庄 猪场供 排水工 程	900,000. 00		783,738. 00	783,738. 00			87.08%	已完工				其他
崔格庄 雨污分 离	4,700,00 0.00		4,697,13 1.00	4,697,13 1.00			99.94%	已完工				其他
崔格庄 异位发	9,764,00 0.00	1,921,40 1.26	7,862,92 6.25	9,784,32 7.51			100.21%	已完工				其他

酵床处理系统												
包装物料仓库	650,000.00		608,832.24			608,832.24	93.67%	98.00%				其他
污水处理扩建项目	1,800,000.00		940,855.24			940,855.24	52.27%	98.00%				其他
钢构车棚（东）	250,000.00		236,477.82			236,477.82	94.59%	98.00%				其他
二期冷冻库	50,000,000.00		719,360.74			719,360.74	1.44%	1.00%				其他
屠宰车间	1,289,100.00		137,335.34			137,335.34	10.65%	90%				其他
制冷系统安装	3,840,000.00	3,333,333.33		3,333,333.33			86.81%	已完工				其他
旧车间改造	3,580,000.00	702,089.01	2,780,592.34	3,482,681.35			97.28%	已完工				其他
新建冷库	2,400,000.00	1,319,115.86	994,361.16	2,313,477.02			96.39%	已完工				其他
宿舍楼改造	1,748,000.00		422,505.72			422,505.72	24.17%	24.17%				其他
合计	265,710,446.82	46,928,848.04	75,280,866.09	36,278,887.01		85,930,827.1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工程物资

无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成熟种猪	未成熟种猪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953,092.52	5,732,100.93		39,685,193.45
2.本期增加金额		19,026,738.97	21,997,829.71		41,024,568.68
(1)外购			2,678,720.00		2,678,720.00
(2)自行培育		19,026,738.97	19,319,109.71		38,345,848.68
3.本期减少金额		17,273,928.20	21,601,209.43		38,875,137.63
(1)处置		17,097,062.60	1,900,535.86		18,997,598.46
(2)其他		176,865.60	19,700,673.57		19,877,539.17
4.期末余额		35,705,903.29	6,128,721.21		41,834,624.5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306,642.76			15,306,642.76
2.本期增加金额		10,552,562.90			10,552,562.90
(1)计提		10,552,562.90			10,552,562.90
3.本期减少金额		11,006,005.26			11,006,005.26
(1)处置		11,006,005.26			11,006,005.26
(2)其他					
4.期末余额		14,853,200.40			14,853,200.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852,702.89	6,128,721.21		26,981,424.10
2.期初账面价值		18,646,449.76	5,732,100.93		24,378,550.6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251,127.91			4,715,461.79		47,966,589.70
2.本期增加金额	13,600,871.02			1,403,956.41	4,210,000.00	19,214,827.43
(1) 购置				1,403,956.41		1,403,956.4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3,600,871.02				4,210,000.00	17,810,871.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6,851,998.93			6,119,418.20	4,210,000.00	67,181,417.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072,665.68			3,829,137.39		10,901,803.07
2.本期增加金额	1,968,764.65			1,204,176.44	70,166.67	3,243,107.76
(1) 计提	1,968,764.65			1,204,176.44	70,166.67	3,243,107.7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041,430.33			5,033,313.83	70,166.67	14,144,910.8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810,568.60			1,086,104.37	4,139,833.33	53,036,506.30
2.期初账面价值	36,178,462.23			886,324.40		37,064,786.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1、开发支出

无。

22、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潍坊振祥食品有 限公司		59,823,738.70				59,823,738.70
合计		59,823,738.70				59,823,738.70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

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厂房设备改造 支出	2,162,889.25		393,250.80		1,769,638.45
制冷改造工程	1,456,287.50		264,779.52		1,191,507.98
屠宰车间流水线设 备工程改造		352,136.74	45,436.96		306,699.78

技术服务费		94,339.62	7,861.64		86,477.98
合计	3,619,176.75	446,476.36	711,328.92		3,354,324.19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78,088.05	4,618,164.49	13,985,962.66	3,495,567.68
限制性股权激励费用	9,995,872.52	2,498,968.13	27,554,345.00	6,888,586.25
合计	28,473,960.57	7,117,132.62	41,540,307.66	10,384,153.9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17,132.62		10,384,153.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932,162.88	3,254,388.96
合计	5,932,162.88	3,254,388.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度		3,318.26	
2020 年度	1,010,241.06	1,010,761.10	
2021 年度	888,330.98	888,330.98	

2022 年度	1,337,647.65	1,351,978.62	
2023 年度	2,695,943.19		
合计	5,932,162.88	3,254,388.96	--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39,982,152.10	21,068,032.41
增值税留抵税额	185,615,307.73	156,960,652.73
多缴所得税额	1,406.38	31,731.71
合计	225,598,866.21	178,060,416.85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6,500,000.00	
保证借款	70,000,000.00	25,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666,500,000.00	5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信用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28,000,000.00	2018-11-26	2019-8-22	4.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2,000,000.00	2018-6-15	2019-6-1	4.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0,000,000.00	2018-4-13	2019-2-22	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0,000,000.00	2018-4-16	2019-3-1	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0,000,000.00	2018-4-16	2019-3-6	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0,000,000.00	2018-4-18	2019-3-29	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30,000,000.00	2018-4-24	2019-3-29	4.8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100,000,000.00	2018-3-1	2019-1-30	4.3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20,000,000.00	2018-1-2	2019-1-2	4.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20,000,000.00	2018-5-18	2019-5-18	4.7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50,000,000.00	2018-4-9	2019-3-19	4.8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0,000,000.00	2018-1-16	2019-1-16	4.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滨海支行	50,000,000.00	2018-6-27	2019-6-26	4.79%
合计	500,000,000.00			

2) 保证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利率	保证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40,000,000.00	2018-4-9	2019-4-9	4.57%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20,000,000.00	2018-3-8	2019-3-7	4.35%	注 2
平安银行青岛黄岛支行	10,000,000.00	2018-2-8	2019-1-8	4.57%	注 3
合计	70,000,000.00				

注1: 该借款由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2: 该借款由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及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注3: 该借款由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丘市金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潍坊凯旋食品有限公司、李振祥、李凯、李璇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抵押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借款利率	抵押信息
山东安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芝支行	36,000,000.00	2018-10-31	2019-10-29	4.79%	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支行景芝分理处	6,500,000.00	2018-5-16	2019-5-15	5.74%	注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丘支行景芝分理处	10,000,000.00	2018-4-27	2019-4-26	5.74%	注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潍坊支行	30,000,000.00	2018-1-12	2019-1-10	5.66%	注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安丘支行	14,000,000.00	2018-1-18	2019-1-17	5.87%	注 4
合计	96,500,000.00				

注1: 以安国用(2011)第095号、安丘房权证景芝字第0071465号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

注2: 以安国用(2007)第083号、潍安房权证市直自管字第000081、0068284-0068289号安丘房权证景芝字第0095638号土地及房产为抵押物。

注3: 以鲁(2017)安丘市不动产权第0008778号不动产为抵押物。

注4: 以安国用(2012)第068号、安丘房权证景芝字第0076038号土地及房产为抵押物。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95,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293,468,241.21	153,883,823.58
合计	388,468,241.21	203,883,823.58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5,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95,000,000.00	5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270,427,806.14	129,818,924.30
应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23,040,435.07	24,064,899.28
合计	293,468,241.21	153,883,823.58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39,584,417.63元，增长90.71%，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应付货款增加。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0,569,815.70	76,295,879.82
1 年以上	62,124.26	415,974.23
合计	220,631,939.96	76,711,854.05

注：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143,920,085.91元，增长187.61%，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中和盛杰业务规模增长预收货款增加。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2,822,855.77	281,326,906.09	270,962,378.63	43,187,383.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04,003.79	16,604,003.79	
三、辞退福利		90,000.00	90,000.00	
合计	32,822,855.77	298,020,909.88	287,656,382.42	43,187,383.2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22,855.77	261,249,570.52	250,897,079.26	43,175,347.03
2、职工福利费		9,905,845.71	9,897,135.71	8,710.00
3、社会保险费		7,852,101.02	7,848,774.82	3,326.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36,855.26	6,236,855.26	
工伤保险费		729,166.02	725,839.82	3,326.20
生育保险费		886,079.74	886,079.74	
4、住房公积金		1,961,548.10	1,961,548.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7,840.74	357,840.74	
合计	32,822,855.77	281,326,906.09	270,962,378.63	43,187,383.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984,170.38	15,984,170.38	
2、失业保险费		619,833.41	619,833.41	
合计		16,604,003.79	16,604,003.79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8.10	2,380.95
企业所得税	7,521,583.10	2,252,168.64
个人所得税	3,646,832.22	12,734,869.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7	166.67
房产税	623,540.23	443,558.20
土地使用税	861,218.64	726,769.23
印花税	297,340.15	353,094.12
教育费附加	11.90	119.05
水利建设基金	21,749.95	11.90
水资源税	153,718.00	3,060.00
环保税	1,126.92	
合计	13,127,375.88	16,516,198.30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781,531.55	70,445.82
应付股利	374,850.00	672,800.00
其他应付款	156,718,302.13	111,388,173.41
合计	157,874,683.68	112,131,419.2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81,531.55	70,445.82
合计	781,531.55	70,445.8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股股利	374,850.00	672,800.00
合计	374,850.00	672,800.00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普通股股利		
限制性股票激励股股利		
保证金、押金	55,594,539.39	40,173,860.74
预提费用	54,663,176.98	39,023,787.1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200,200.00	24,641,300.00
应付股权收购款	31,453,809.04	
其他	5,806,576.72	7,549,225.49
合计	156,718,302.13	111,388,173.4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4、持有待售负债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无。

37、长期借款

无。

38、应付债券

无。

39、长期应付款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1、预计负债

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7,281,433.72	575,000.00	2,487,829.72	15,368,604.00	
合计	17,281,433.72	575,000.00	2,487,829.72	15,368,604.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额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生态农业项目	1,857,078.84			209,326.80			1,647,752.04 与资产相关
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资金	280,000.00			20,000.00			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4,374,290.71			876,062.00			3,498,228.71 与资产相关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1,450,000.00			100,000.00			1,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规模化标准养殖小区污水处理项目	5,033,400.00			322,200.00			4,711,200.00 与资产相关
现代农牧业发展平台项目	2,105,000.00			701,664.00			1,403,336.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668,200.00			71,100.00			597,1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372,391.93			11,141.82			361,250.11 与资产相关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250,150.84			37,215.12			212,935.72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资金补贴	532,223.87			1,640.04			530,583.83 与资产相关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补贴	2,413.45			972.96			1,440.49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19,617.54			18,839.97			777.57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项目	336,666.54			20,000.04			316,666.50 与资产相关
子课题出口蔬菜重点有害物质高效识别和确证		75,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屠宰"撤点并厂、定点配送"试点项目		500,000.00		97,666.97			402,333.03 与资产相关
小计	17,281,433.72	575,000.00		2,487,829.72			15,368,604.00
合计	17,281,433.72	575,000.00		2,487,829.72			15,368,604.00

其他说明：

上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本期摊销金额中，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2,487,829.72元。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6,092,000.00						756,092,000.00

45、其他权益工具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2,309,600.08	55,362,300.00		367,671,900.08
其他资本公积	44,591,629.64	28,166,566.30	60,323,111.18	12,435,084.76
合计	356,901,229.72	83,528,866.30	60,323,111.18	380,106,984.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其他资本公积系资产负债表日计算限制性股权激励费用增加金额28,166,566.30元及已解禁限售股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金额，本期减少其他资本公积系第二批限售股解禁后转回限制性股权激励成本及递延所得税影响金额4,960,811.18元及已解禁限售股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金额。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4,641,300.00		15,441,100.00	9,200,200.00
合计	24,641,300.00		15,441,100.00	9,200,2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库存股是第二批限售股解禁后转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8、其他综合收益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281,941.88	17,990,518.91		100,272,460.79
任意盈余公积	82,281,941.88	17,990,518.91		100,272,460.79
合计	164,563,883.76	35,981,037.82		200,544,921.58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6,970,460.21	637,937,773.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6,970,460.21	637,937,773.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90,518.91	38,963,337.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7,990,518.91	38,963,337.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804,600.00	71,161,600.00
转回限制性股票应付股利	-78,4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0,319,292.66	676,970,460.21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69,399,624.99	8,149,974,357.32	6,564,816,523.98	6,069,228,535.89
其他业务	9,061,231.12	2,564,752.29	7,809,250.98	4,599,207.87
合计	8,778,460,856.11	8,152,539,109.61	6,572,625,774.96	6,073,827,743.76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1.49	43,204.12
教育费附加	958.20	30,860.10
房产税	1,698,475.49	1,742,070.67
土地使用税	3,084,265.04	2,907,076.92
车船使用税	40,531.85	44,339.36
印花税	3,435,036.63	3,054,752.12
环保税	1,126.92	
水利建设基金	66,999.33	3,291.55
水资源税	481,056.50	3,060.00
合计	8,809,791.45	7,828,654.84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7,213,543.95	54,511,537.35
运输费	86,409,531.61	55,462,278.59
商超费用	13,445,119.11	10,593,173.89
物料消耗	8,414,530.33	7,248,340.15
广告费	2,488,939.94	2,070,021.27
差旅费	3,219,938.42	3,325,243.41
折旧费	887,813.43	618,097.28
租赁费	2,053,901.44	1,961,763.96
仓储费	9,531,842.92	1,638,034.12
服务费	24,193,453.58	13,032,838.04
销售返利、促销费用等	1,285,236.56	569,837.66
代理费	8,776,512.25	1,717,146.07
装卸费	5,425,334.86	5,085,270.78
修理费	2,055,068.57	417,129.43
制作费	949,675.97	598,173.54
其他	3,400,461.61	3,878,578.00
合计	229,750,904.55	162,727,463.54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56,574,099.74	42,713,988.01
仓储费	9,191,507.05	6,893,520.49
社会统筹保险费	7,097,392.51	5,477,156.21
折旧费	7,240,939.00	5,660,701.06
物料消耗	9,294,050.26	7,337,942.91
无形资产摊销	2,091,020.12	1,358,995.64
差旅费	3,165,996.73	2,339,216.18
修理费	9,008,032.72	8,874,465.28
限制性股权激励费用	20,979,179.00	30,298,590.00
其他	49,211,336.55	40,870,892.33
合计	173,853,553.68	151,825,468.11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原材料	353,854.10	397,136.30
工资费用	1,951,354.05	2,920,836.84
折旧费	27,423.96	135,452.33
差旅费	118,592.26	155,849.31
其他费用	74,754.46	221,350.07
合计	2,525,978.83	3,830,624.85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225,051.54	2,018,783.77
减：利息收入	26,525,800.98	16,938,539.97
手续费支出	274,468.64	299,888.48
汇兑损失	-18,330.78	971,469.21
合计	-4,044,611.58	-13,648,398.51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30,894.22	704,653.59
二、存货跌价损失	5,963,048.95	-218,763.5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48,451.00	401,118.80
合计	8,242,394.17	887,008.82

59、其他收益

(一) 其他收益的分类情况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547,214.72	7,094,349.3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608.83	
合计	7,547,823.55	7,094,349.31

(二)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态农业与农村新能源示范项目	209,326.80	209,633.38	与资产相关
养殖建设资金补贴款	20,000.00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年现代农牧业发展平台项目	701,664.00		与资产相关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876,062.00	984,966.67	与资产相关
沼气吸污车		22,591.25	与资产相关
规模化养殖小区污水处理项目	322,200.00	322,200.00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0,000.04	20,000.04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71,100.00	71,1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11,141.82	16,575.86	与资产相关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37,215.12	51,010.75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640.04	1,640.04	与资产相关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972.96	5,872.12	与资产相关
科学技术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18,839.97	24,499.20	与资产相关
生猪屠宰“撤点并厂、定点配送”	97,666.97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487,829.72	1,850,089.31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1,963,385.00	1,704,300.00	与收益相关
活储补贴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示范项目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国内贸易流通体制改革发展省级综合试点扶贫资金的通知		1,33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拨付2016年生猪调出大县补助资金的通知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屠宰环节病毒猪无害化处理财政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1,598,96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财政补贴	1,685,200.00		与收益相关
生猪调出大县补助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项目	9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微企业创新卷补助	138,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92,8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5,059,385.00	5,244,260.00	
合计	7,547,214.72	7,094,349.31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1,753.42	1,247,164.36
合计	661,753.42	1,247,164.36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1,667,141.89	3,044,514.97
合计	1,667,141.89	3,044,514.97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525,865.56	31,200.00	525,865.56
其他	7,821,862.19	4,914,316.03	7,821,862.19
合计	8,347,727.75	4,945,516.03	8,347,727.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 否影响 当年盈 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莱阳市 2017 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燃煤锅炉淘汰改造资金补助	莱阳市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36,000.00		与收益相关
莱阳市 2017 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燃煤锅炉淘汰改造资金补助	莱阳市环境保护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主营收入实现台阶目标税收政府超当地平均增幅的财政奖励	内乡县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表彰 2017 年度工业发展先进企业和服务企业先进单位	内乡县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2,000.00		与收益相关

			得)					
内贸流通统计监测平台的补助	聊城市商务局、聊城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2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贸流通市场监测统计工作奖励	聊城市商务局、聊城市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400.00		与收益相关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办理创业贷款补贴	山东省促进就业创业贷款担保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7,814.00		与收益相关
党活动经费	安丘市景芝镇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7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做好 2018 年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安丘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7,2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全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莱阳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55,926.56		与收益相关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莒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保基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2,825.00		与收益相关
						525,865.56	31,200.00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53,336.00	381,096.38	253,336.00
其他	649,600.32	844,448.00	649,600.32
合计	902,936.32	1,225,544.38	902,936.32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155,712.37	3,590,696.87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261,819.11	-1,560,595.12
所得税费用	18,417,531.48	2,030,101.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4,105,245.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026,311.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13.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21,705.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956,483.4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6,045.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3,398.7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73,985.80
研发支出	-98,835.37
其他	1,104,225.42
所得税费用	18,417,531.48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6,698,645.27	188,120,962.5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4,522,000.00	756,092,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357,425.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6,698,645.27	188,120,962.5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54,522,000.00	444,760,000.00
加：报告期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311,332,000.00
加：期后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减：报告期缩股减少普通股股数		
减：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4,522,000.00	756,092,000.00

（2）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4,691,537.51	756,092,0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5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6,698,645.27	188,120,962.51
加：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357,425.00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77,056,070.27	188,120,962.5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4,522,000.00	756,092,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假设限制性股票解锁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69,537.5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54,691,537.51	756,092,000.00

67、其他综合收益

无。

6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525,800.98	16,938,539.97
政府补贴款	6,160,250.56	5,275,460.00
押金和保证金	39,911,242.38	24,314,065.44
备用金等	35,581,581.33	37,307,362.16
合计	108,178,875.25	83,835,427.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支出	48,615,757.79	53,893,557.26
销售费用支出	129,196,393.99	81,911,963.35
财务费用支出	256,342.21	302,397.84
备用金等	84,122,652.44	62,296,036.34
合计	262,191,146.43	198,403,954.7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收购前潍坊振祥借款	36,000,000.00	
收购潍坊振祥时点现金余额与支付的投资款差额	41,234,099.48	
合计	77,234,099.48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前潍坊振祥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85,000,000.00	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640,819.60	
合计	1,640,819.60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5,687,714.21	198,423,108.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42,394.17	887,008.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946,140.94	66,238,073.87
无形资产摊销	3,243,107.76	1,386,511.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1,328.92	569,77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7,141.89	-3,044,514.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3,336.00	381,096.3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225,051.54	2,917,341.9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1,753.42	-1,247,164.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7,021.31	2,589,539.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9,741,337.65	-125,506,578.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394,854.92	-136,700,59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4,357,603.83	51,561,366.04
其他	20,979,179.00	30,298,59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52,210.20	88,753,554.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2,223,774.08	668,593,362.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68,593,362.54	808,188,751.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630,411.54	-139,595,389.2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236,490.96
其中：	--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55,236,490.9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470,590.44
其中：	--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96,470,590.4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1,234,099.48

其他说明：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中，在购买日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额高于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金额合计数为41,234,099.48元，列报于“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2,223,774.08	668,593,362.54
其中：库存现金	206,366.03	412,776.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0,097,844.15	668,091,09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919,563.90	89,490.8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2,223,774.08	668,593,362.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82,223,774.08	668,593,362.54

其他说明：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不能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0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冻结资金
固定资产	95,629,828.7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876,053.33	借款抵押
合计	120,505,882.10	--

其他说明：

被冻结的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资金1,000.00万元，截至报告日，被冻结资金已解除冻结。

7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9,909.17	6.9271	345,725.35
欧元	10,000.00	7.8473	78,473.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3、套期

无。

7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补助项目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工业转型升级中小企业服务平台	与资产相关	71,100.00	其他收益	71,100.00
外贸公共服务平台	与资产相关	11,141.82	其他收益	11,141.82
批量化检测科技惠民项目	与资产相关	37,215.12	其他收益	37,215.12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640.04	其他收益	1,640.04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与资产相关	972.96	其他收益	972.96
科学技术发展计划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8,839.97	其他收益	18,839.97
生态农业项目	与资产相关	209,326.80	其他收益	209,326.80
生猪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资金	与资产相关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与资产相关	876,062.00	其他收益	876,062.00
农村沼气项目建设补贴	与资产相关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规模化标准养殖小区污水处理项目	与资产相关	322,200.00	其他收益	322,200.00
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20,000.04	其他收益	20,000.04
2016 年现代农牧业发展平台项目	与资产相关	701,664.00	其他收益	701,664.00
生猪屠宰“撤点并厂、定点配送”	与资产相关	97,666.97	其他收益	97,666.97
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财政补贴资金	与收益相关	1,685,200.00	其他收益	1,685,200.00
关于拨付 2017 年生猪调出大县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关于拨付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930,000.00	其他收益	930,000.00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	与收益相关	1,963,385.00	其他收益	1,963,385.00
中小微企业创新卷补助	与收益相关	138,000.00	其他收益	138,000.00
企业研究开发财政补助资金	与收益相关	92,800.00	其他收益	92,800.00
工业发展先进企业奖励	与收益相关	52,000.00	营业外收入	52,000.00
内贸流通市场监测统计工作奖励	与收益相关	4,400.00	营业外收入	4,400.00

关于做好 2018 年度全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155,926.56	营业外收入	155,926.56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825.00	营业外收入	2,825.00
关于做好 2018 年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7,200.00	营业外收入	7,200.00
党活动经费	与收益相关	1,700.00	营业外收入	1,700.00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办理创业贷款补贴	与收益相关	57,814.00	营业外收入	57,814.00
莱阳市 2017 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燃煤锅炉淘汰改造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236,000.00	营业外收入	236,000.00
莱阳市 2017 年度实施集中供热和淘汰改造燃煤小锅炉工作方案-燃煤锅炉淘汰改造资金补助	与收益相关	8,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
合计		8,073,080.28		8,073,080.2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8 日	86,690,30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控制权的转移	368,974,688.43	3,003,324.5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现金	55,236,490.96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31,453,809.04
合并成本合计	86,690,3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866,561.3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59,823,738.7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参照在被购买方公允价值中获得的权益份额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经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潍坊振祥截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的可辨认净资产整体上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鲁正信评报字【2018】第 102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增值 4,615.59 万元，公司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686.66 万元。与公司股权转让对价差额 5,982.37 万元列示为商誉。

虽然商誉金额较大，但基于潍坊振祥具备交通便利、人力资源及生猪货源充足、建立和维护了冷鲜猪肉、冷冻猪肉良好的销售网络等有利条件，符合公司战略部署要求，此交易将进一步增加公司在山东地区屠宰市场的占有率，提高公司在行业上下游的议价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将生猪屠宰规模扩大到 1000 万头以上的重要举措。

其他说明：

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96,470,590.44	96,470,590.44
应收款项	34,035,364.40	34,035,364.40
存货	2,325,863.47	2,341,558.63
固定资产	201,676,211.00	167,422,429.75
无形资产	16,818,173.35	4,900,317.23
其他流动资产	5,211,549.58	5,211,549.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1,200.00	941,200.00
资产小计	357,478,952.24	311,323,010.03
借款	106,500,000.00	106,500,000.00
应付款项	208,554,150.38	208,554,150.38
应付职工薪酬	4,044,000.00	4,044,000.00
负债小计	319,098,150.38	319,098,150.38
净资产	38,380,801.86	-7,775,140.3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514,240.56	-2,332,542.10
取得的净资产	26,866,561.30	-5,442,598.2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整体上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即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村	畜禽\养殖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	饲料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省内乡县	内乡县灌涨镇前湾村 312 国道与默河交叉口西北角	生猪屠宰	60.00%		设立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聊城市	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嘉明北路	生猪屠宰	100.00%		设立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东路 199 号	食品及添加剂检测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	51.61%		设立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莒南县	莒南县城南环路东段	生猪屠宰	100.00%		设立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蓬莱市	山东省蓬莱市小门家镇吕家洼村西	生猪屠宰	40.00%		设立
北京快厨帮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北里 129 号院 9 号楼 1 单元 1402	销售食品	65.00%		设立
莱阳普瑞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生产、加工生肉加工制品、调味生肉	51.00%		设立
山东龙大生猪产品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食品工业园	畜禽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门东路1号0027、0028	生产、加工各种肉制品、速冻食品	100.00%		设立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1层2103房间	销售食品	51.00%		设立
青岛新胜锦食品商贸有限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科苑纬一路1号B座21层2103房间-E	销售食品		51.00%	设立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	山东省潍坊市安丘市景芝镇驻地	生猪屠宰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香港龙大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RM18D 27/F HO KING COMM CTR 2-16 FAYUEN ST MONGKOK KLN HONG	国际贸易、咨询	100.00%		设立

注：2017年11月7日投资设立香港龙大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港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出资，未开展经营活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40.00%	17,283,765.08		77,787,874.47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60.00%	4,030,254.96		15,967,375.74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49.00%	6,809,418.03		18,605,682.41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30.00%	842,759.54		12,357,000.1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22,898,862.42	141,812,841.53	364,711,703.95	169,676,021.33		169,676,021.33	152,856,259.09	131,034,791.10	283,891,050.19	132,019,591.13		132,019,591.13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5,106,236.96	31,930,261.01	37,036,497.97	10,021,872.02	402,333.03	10,424,205.05	2,990,624.77	26,913,116.80	29,903,741.57	10,007,239.79		10,007,239.79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562,465,485.79	848,479,89	563,313,965.68	523,867,352.53		523,867,352.53	139,225,338.23	1,262,397.91	140,487,736.14	116,371,879.77		116,371,879.77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93,425,053.93	227,869,785.61	321,294,839.54	279,910,713.16		279,910,713.1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1,640,140,821.18	43,164,223.56	43,164,223.56	-17,811,638.23	1,287,809,962.98	18,601,750.94	18,601,750.94	-2,609,440.12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299,432,437.93	6,715,791.14	6,715,791.14	4,321,215.48	261,139,481.70	1,679,826.24	1,679,826.24	2,083,455.97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1,617,382,354.28	15,330,756.78	15,330,756.78	-113,739,947.00	302,393,617.11	4,115,856.37	4,115,856.37	-87,641,199.84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368,974,688.43	2,809,198.45	2,809,198.45	-99,304,098.87				

注：潍坊振祥子公司系本年度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上表仅包含合并日后该子公司的财务数据，上述财务数据是以合并日该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后列报的。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2的披露。

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区域，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38.02%（上年末为35.34%），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2和附注（七）4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报告期末，本公司所有的金融负债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1%	2,569.02	2,569.02	4,449.27	4,449.2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1%	-2,569.02	-2,569.02	-4,449.27	-4,449.27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1%	588.55	588.55	234.07	234.0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1%	-588.55	-588.55	-234.07	-234.07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1%			197.09	197.09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1%			-197.09	-197.09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490,0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53,000,000.00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76,5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0.00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4,364,062.50	-4,364,062.50	-546,250.00	-546,250.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4,364,062.50	4,364,062.50	546,250.00	546,250.00
-------------------	--------------	--------------	------------	------------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庙后	速冻调制食品、龙口粉丝、粉条等	6,796 万元	25.96%	25.96%

注：最终控制人是宫明杰先生和宫学斌先生（宫学斌与宫明杰先生为父子关系）。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龙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烟台中瑞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广州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伊藤忠物流（中国）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北京伊藤忠华糖综合加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和重大影响
蓝润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成都东景泰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昊华君翔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昊华君宇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恒瑞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九川机电数码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君和君祥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创汇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航瑞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华锦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华仁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锦鸿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联博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润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耀恒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智邦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明兴金汇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璞里春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璞里蓝客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璞门雅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璞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璞悦瑞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启阳恒隆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盛和瑞兴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优策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达州璞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达州市弘润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达州市仁和春天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达州市仁和春天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达州市盛和瑞翔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大竹县远鸿商混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蓝润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南充瑞达汇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上海信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深圳蓝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鸿源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迅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达州分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渠县分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温江分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宜宾分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四川中建建宏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成都蓝润华仁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宜宾瑞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 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伊藤忠华糖综合加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2,577,710.34			811,538.42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木渣）	302,273.20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电费）	5,676,149.83			5,003,465.08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蒸汽）	2,570,074.30			3,159,014.00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6,446.40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蒸汽）	8,046,926.37			6,650,008.29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冰）	41,534.48			22,504.27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电费）	117,085.04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水费）	405,389.69			464,468.71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193.97			100.85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牛产品)				143,161.06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4,669.24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豆油类）	523,651.23			716,980.51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和油类）	169,107.87			102,106.20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花生油类）	127,180.54			174,538.90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粉丝类）	89,560.89			67,335.03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理品）	180,713.16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电费）	139,242.98			600,870.28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水费）	8,610.31			44,448.31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蒸汽）	69,627.61			128,795.57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199,550.76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237.07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理品)	2,536.75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445,367.51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21,802,510.49		18,123,964.09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5,144.91		35,324.66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猪产品)	576.58		342.92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理品)	54,866.54		400.91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包装物料)			1,709.40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鱼产品)	17,459.09		17,009.26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绿豆粕)	38,250.00		212,600.00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粉丝)			97,250.42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购建固定资产(设备、工器具)	271,906.75		4,008,577.07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调辅料)	1,028.59		2,538.46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猪产品)			11,160,624.58
合计		43,245,994.98		52,399,264.7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开封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7,859.75	9,877.63
莱阳龙大朝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0,510.42	25,881.43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16,301.55	56,133.34
龙大集团木业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78.38	62,999.40
龙大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0,714.12	21,047.31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64,854.56	3,172.08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414,337.63	426,181.32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49,625.24	121,308.19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2,239.65	14,269.03
山东龙大植物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6,100.63	6,444.55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78,205.38	62,635.38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8,375,701.44	3,440,639.31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56,756.38	40,896.65
上海龙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8,175.68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67,226.56	40,339.14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68,500.26	183,126.08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1,159,770.45	23,185,933.40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5,247,234.58	20,087,503.40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43,077.27	116,600.29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7,317.33	21,061.46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27,611.74	129,410.54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34,504.99	110,271.90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6,390.79	18,090.00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75,497.40	119,396.75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25,439.58	101,522.39
烟台中瑞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433,465.74	261,427.36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8,800,736.86	13,862,134.08
北京伊藤忠华糖综合加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5,213.67	
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2,641,693.54	3,357,469.76
山东龙大冷冻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267,983.95	465,908.49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216,747.16	398,692.00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83,130.16	142,267.93
烟台商都料理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62,621.23	82,350.94
山东丰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207,702.17	372,083.96
莱阳龙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583,807.45	422,269.99
烟台龙翔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80,856.13	204,189.44
烟台龙源油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4,995.76	2,849.25
烟台龙荣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635,649.99	818,887.08
泰安市绿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87,061.33	65,216.03
烟台日鲁大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147,868.88	423,221.70
烟台雪海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1,265,313.18	728,371.89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65,114.06	153,718.50
烟台正祥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44,878.30	87,493.87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214,213.21	143,035.37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471.70	
成都东景泰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1,939.66	
成都昊华君翔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241.38	
成都昊华君宇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068.97	
成都恒瑞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0,517.24	

成都九川机电数码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72.41	
成都君和君祥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206.90	
成都蓝润创汇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689.66	
成都蓝润航瑞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96,996.56	
成都蓝润华锦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034.48	
成都蓝润锦鸿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6,206.90	
成都蓝润联博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9,310.34	
成都蓝润润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6,896.56	
成都蓝润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862.07	
成都蓝润耀恒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21,909.41	
成都蓝润智邦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034.48	
成都蓝润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72.41	
成都明兴金汇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586.21	
成都璞里春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4,383.61	
成都璞里蓝客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698.28	
成都璞门雅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4,301.73	
成都璞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4,469.83	
成都璞悦瑞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0,698.27	
成都启阳恒隆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9,784.47	
成都盛和瑞兴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275.86	
成都优策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2,758.62	
达州璞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8,594.82	
达州市弘润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73,396.43	
达州市仁和春天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793.10	
达州市仁和春天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2,853.92	
达州市盛和瑞翔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5,172.42	
大竹县远鸿商混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6,206.90	
蓝润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379.31	
南充瑞达汇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58,216.01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41,070.83	
上海信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3,693.10	
深圳蓝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44.83	
四川鸿源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379.32	
四川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5,000.00	

四川迅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4,568.97	
四川远鸿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517.24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3,017.24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达州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1,724.15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327.59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渠县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275.86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温江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26,810.35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宜宾分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637.93	
四川中建建宏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862.07	
成都蓝润华仁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1,034.48	
宜宾瑞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7,939.19	
上海伊藤忠商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761.06
伊藤忠物流（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3,684.96
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冷鲜肉、冷冻肉、熟食等）		21,770.94
烟台阿克力食品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1,023.58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检测费）		17,433.96
合计		63,607,888.60	70,443,003.1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方式：根据关联方与公司签订的合同协议，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国家有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执行，国家没有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用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无。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	3,428,571.48	3,428,571.48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	392,857.17	428,571.48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	设备	275,718.01	299,145.34
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	285,714.28	285,714.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租入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起始日为2017年1月1日，租赁终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租赁费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租入山东神龙食品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起始日为2015年1月1日，租赁终止日为2019年12月31日，租赁费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租入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房屋、设备，租赁起始日为2015年1月1日，租赁终止日为2018年11月30日，租赁费定价依据为市场价格。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8年06月01日	2020年06月01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4月11日	2022年04月09日	否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烟台龙大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年03月07日	2021年03月0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27,340.15	3,511,898.26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281,610.00	5,632.20	57,304.00	1,146.08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航瑞置业有限公司	79,616.00	1,592.32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耀恒置业有限公司	60,690.00	1,213.80		
应收账款	达州市仁和春天投资有限公司	1,800.00	36.00		
应收账款	达州市仁和春天置业有限公司	18,560.00	371.20		
应收账款	达州市弘润置业有限公司	75,724.00	1,514.48		
应收账款	达州市盛和瑞翔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应收账款	渠县瑞达仁和置业有限公司	40,240.00	804.80		
应收账款	南充瑞达汇置业有限公司	21,400.00	428.00		
应收账款	成都启阳恒隆置业有限公司	11,350.00	351.50		
应收账款	宜宾瑞锦盛置业有限公司	27,040.00	540.8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达州分公司	12,500.00	250.00		
应收账款	成都璞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6,785.00	383.25		
应收账款	成都璞里春天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085.00	164.25		
应收账款	达州璞里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	120.00		
应收账款	成都璞里蓝客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4,290.00	142.50		
应收账款	成都璞门雅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6,590.00	505.50		
应收账款	成都璞悦瑞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410.00	398.50		
应收账款	四川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	236.00		
应收账款	四川鸿源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	56.00		
应收账款	四川迅海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300.00	175.00		
应收账款	上海信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0.00	6.8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润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2,800.00	456.00		
应收账款	成都东景泰置业有限公司	13,850.00	277.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联博置业有限公司	10,800.00	216.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创汇置业有限公司	800.00	16.00		
应收账款	成都吴华君宇置业有限公司	2,400.00	48.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华锦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	24.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华仁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	24.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锦鸿实业有限公司	7,200.00	144.00		
应收账款	成都九川机电数码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	4.00		
应收账款	成都君和君祥置业有限公司	1,400.00	28.00		
应收账款	蓝润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32.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置业有限公司	200.00	4.00		
应收账款	成都明兴金汇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应收账款	成都盛和瑞兴置业有限公司	3,800.00	76.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兴茂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应收账款	成都蓝润智邦置业有限公司	1,200.00	24.00		
应收账款	四川中建建宏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应收账款	深圳蓝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8.0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流有限公司	600.00	12.0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6,700.00	534.00		
应收账款	成都优策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26,400.00	528.00		
应收账款	成都恒瑞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12,200.00	244.00		
应收账款	成都吴华君翔置业有限公司	2,600.00	52.00		
应收账款	大竹县远鸿商混实业有限公司	7,200.00	144.0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渠县分公司	3,800.00	76.0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	2,700.00	54.00		
应收账款	四川远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宜宾分公司	1,900.00	38.00		
应收账款	山东日龙食品有限公司	22,220.00	444.40		
预付款项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8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695,038.99	
应付账款	烟台龙大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5,703,090.62	2,458,340.82
应付账款	山东龙大商贸有限公司	192,772.00	
应付账款	烟台旭龙机械有限公司	74,125.50	

应付账款	北京伊藤忠华糖综合加工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882,329.00	315,880.00
------	----------------------	------------	------------

7、关联方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宫明杰、宫学斌、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莱阳银龙投资有限公司、蓝润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441,1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日为 2016 年 5 月 30 日的激励对象取得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次解锁，即各个解锁期满后激励对象可分别解锁（或由公司回购注销）占其获授总数 50%、30%、20% 的限制性股票。2018 年公司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已办理相关事宜，还剩余一期，授予价格为 5.86 元/股。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授予对象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797,384.7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979,179.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担保单位名称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合同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用途	担保起止日期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2017年安丘总保字010-1号	1,000.00	保证担保	贷款	2017.7.3-2018.7.2	否 注1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山东凯仕利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潍借高保字2017-178号	1,000.00	保证担保	贷款	2018.6.8-2019.6.7	否

上述担保事项均发生在本公司完成收购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股权之前，公司通过由安丘市潍安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具担保函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承担保证责任直至列明的主债务被免除或被清偿时止）、股权质押等措施严控对外担保损失风险。

注1：该笔担保对应借款到期后，被担保单位未偿还债务，因此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被冻结1,000.00万元，截至报告日，被冻结资金已解除冻结。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510,756.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510,756.0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2、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七）23；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的本期发生额共计5,583,550.56元（上期发生额共计5,275,460.00元），其中计入其他收益5,057,685.00元（上期发生额5,244,260.00元），详见附注（七）36；计入营业外收入525,865.56元（上期发生额31,200.00元），详见附注（七）39。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3。

3、债务重组

无。

4、资产置换

无。

5、年金计划

无。

6、终止经营

无。

7、分部信息

无。

8、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9、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200,000.00	10,043,992.30
应收账款	296,597,124.07	223,541,277.57
合计	299,797,124.07	233,585,269.87

(1)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00,000.00	10,043,992.30
合计	3,200,000.00	10,043,992.3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50,000.00	
合计	1,550,000.0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906,311.93	19.11%			57,906,311.93	23,993,695.54	10.52%			23,993,695.5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166,724.87	80.89%	6,475,912.73	2.64%	238,690,812.14	204,006,343.07	89.48%	4,458,761.04	2.19%	199,547,582.03
合计	303,073,036.80	100.00%	6,475,912.73	2.14%	296,597,124.07	228,000,038.61	100.00%	4,458,761.04	1.96%	223,541,277.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至 3 月	206,284,912.68	4,125,698.25	2.00%
4 至 6 月	26,842,487.97	1,342,124.40	5.00%
7 至 9 月	11,022,934.29	881,834.74	8.00%

10 至 12 月	770,226.60	77,022.66	10.00%
1 至 2 年	246,163.33	49,232.68	20.00%
合计	245,166,724.87	6,475,912.73	2.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17,151.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09,118,564.48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6.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3,453,784.27元。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32,285,050.63	114,706,574.06
合计	432,285,050.63	114,706,574.06

（1）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无。

2)重要逾期利息

无。

（2）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无。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1,980,000.00	97.40%			421,980,000.00	102,000,000.00	88.28%			102,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60,384.83	2.60%	955,334.20	8.48%	10,305,050.63	13,547,104.95	11.72%	840,530.89	6.20%	12,706,574.06
合计	433,240,384.83	100.00%	955,334.20	0.22%	432,285,050.63	115,547,104.95	100.00%	840,530.89	0.73%	114,706,574.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97,00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225,00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99,980,0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计	421,98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3 月	8,306,217.05	166,124.34	2.00%
4-6 月	131,635.01	6,581.75	5.00%
7-9 月	130,512.62	10,441.01	8.00%
10-12 月	143,249.31	14,324.93	10.00%

1 至 2 年	2,178,010.84	435,602.17	20.00%
2 至 3 年	97,000.00	48,500.00	50.00%
3 年以上	273,760.00	273,760.00	100.00%
合计	11,260,384.83	955,334.2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803.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421,980,000.00	102,000,000.00
备用金	2,260,533.63	5,432,789.61
保证金	1,552,672.62	1,413,060.00
其他	576,324.73	530,255.34
限制性股票个人所得税	6,870,853.85	6,171,000.00
合计	433,240,384.83	115,547,104.95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25,000,000.00	1 至 3 月、4 至 6 月	51.93%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99,980,000.00	1 至 3 月	23.08%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97,000,000.00	1 至 3 月、4 至 6 月、7 至 9 月	22.39%	
解禁限制性股票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6,870,853.85	1 至 3 月	1.59%	137,417.08
上海馨笆海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至 2 年	0.12%	100,000.00

合计	--	429,350,853.85	--	99.11%	237,417.08
----	----	----------------	----	--------	------------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4,487,926.41		844,487,926.41	757,797,626.41		757,797,626.41
合计	844,487,926.41		844,487,926.41	757,797,626.41		757,797,626.4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487,592,475.50			487,592,475.50		
河南龙大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聊城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100,344,000.00			100,344,000.00		
烟台杰科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6,263,038.91			6,263,038.91		
莱阳家宜食品有限公司	2,014,112.00			2,014,112.00		
莒南龙大肉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北京快厨帮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莱阳普瑞食品有限公司	9,384,000.00			9,384,000.00		
山东龙大生猪产品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莱阳龙瑞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青岛中和盛杰食品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潍坊振祥食品有限公司		86,690,300.00		86,690,300.00		
合计	757,797,626.41	86,690,300.00		844,487,926.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47,797,052.07	3,636,838,565.90	3,749,633,206.62	3,520,412,989.13
其他业务	14,896,304.67	5,523,888.39	8,664,433.12	5,173,843.88
合计	3,962,693,356.74	3,642,362,454.29	3,758,297,639.74	3,525,586,833.01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利润分配收益	122,341,285.52	361,430,437.0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1,753.42	633,493.14
合计	123,003,038.94	362,063,930.17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3,80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5,865.5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61,753.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2,870.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9,671.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786.91	
合计	9,450,411.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5%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8%	0.22	0.2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稿。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至地点：公司证券部。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宇

2019年4月25日